对外投资合作国别（地区）指南

斐　济

（2013年版）

商务部国际贸易经济合作研究院
商　务　部　投　资　促　进　事　务　局
中国驻斐济大使馆经济商务参赞处

序

党的十八大提出“加快走出去步伐，增强企业国际化经营能力，培育一批世界水平的跨国公司”。当前越来越多的我国企业走出国门，对外投资合作发展迅速，企业实力不断发展壮大。据商务部统计，2012年，我国对外直接投资878亿美元，联合国贸发会议统计显示，中国已经成为全球第三大对外直接投资国。截至2012年底，我国对外直接投资存量5319.4亿美元，我国共有1.6万家境内投资者在国（境）外设立对外直接投资企业近2.2万家，分布在全球179个国家（地区）。2012年，我国对外承包工程业务完成营业额1166亿美元，新签合同额1565.3亿美元，年末在外各类劳务人员85万人。“走出去”战略是党中央和国务院根据当前经济全球化新形势和国民经济发展的内在需要做出的重大决策，鼓励和支持企业“走出去”开展跨国经营，既是我国拓展对外开放广度和深度的客观需要，也是我国调整经济结构、转变发展方式的必然选择，促进我国与有关国家（地区）互利共赢和共同发展。

为帮助我国企业更加全面地了解世界各地的政治、经济、社会、法律、风俗习惯等相关投资合作信息，自2009年起，商务部国际贸易经济合作研究院、商务部投资促进事务局和我驻外经商机构每年编写、更新《对外投资合作国别（地区）指南》（以下简称《指南》），客观介绍有关国家（地区）的投资合作环境，并对企业跨国经营应注意的问题给予提示。编写单位在对2012版《指南》内容进行完善和更新的基础上，形成了2013版《指南》。与前版相比，2013版《指南》除更新了相关数据和政策法规外，还根据企业反馈的意见增加了有关国家（地区）债务情况、基础设施发展规划、建设-经营-转让（BOT）方式、反对商业贿赂等政策法规情况介绍及风险防范内容。

编制这套覆盖165个国家（地区）的《指南》是服务企业的一种探索，在内容上可能还会有不足之处，欢迎社会各界批评指正。以便编写单位不断改进工作，使《指南》

在帮助企业积极稳妥开展跨国经营，不断提高跨国经营质量水平，构建和谐的对外投资合作关系，实现互利共赢等方面发挥积极作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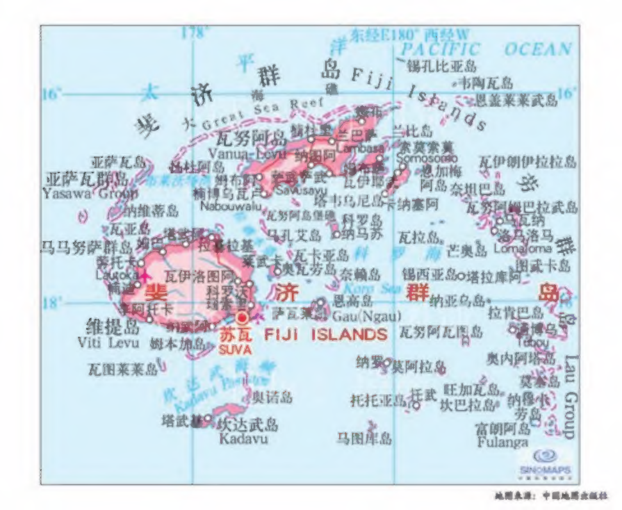
商务部部长助理 张向晨

2013 年 11 月

目 录

导言 这本指南将告诉你什么？

在你准备赴斐济共和国（The Republic of Fiji，以下简称“斐济”）开展投资合作之前，你是否对斐济的投资合作环境有足够了解？那里的政治、经济和社会文化环境如何？有哪些行业适合开展投资合作？在斐济进行投资合作的商务成本是否具竞争力？应该怎样办理相关审核手续？当地规范外国投资合作的法律法规有哪些？在斐济开展投资合作应特别注意哪些问题？一旦遇到困难该怎么办？如何与当地政府、工会、居民、媒体以及执法部门打交道？《对外投资合作国别（地区）指南》系列丛书之《斐济》将会给你提供基本的信息，成为你了解斐济的向导。



地图来源：中国地图出版社

1. 斐济是个什么样的国家？

1.1 斐济的昨天和今天

斐济位于西南太平洋中心，是斐济族人世居之地。1643年荷兰航海者塔斯曼首先来到斐济。19世纪上半叶欧洲人开始移居这里。1874年沦为英国殖民地。1879-1916年，大批印度人作为英国“殖民制糖公司”的契约工到此种植甘蔗。斐济于1970年10月10日独立。1987年改称共和国，并脱离英联邦。1998年7月27日实施新宪法，改国名为“斐济群岛共和国”。自2009年4月10日起更名为“斐济共和国”。

1.2 斐济的地理环境怎样？

1.2.1 地理位置

斐济位于大洋洲，由332个岛屿组成，分布在南纬15°至22°、东经175°到西经178°之间的区域，国土总面积18,333平方公里，海洋面积130万平方公里，180°经线穿过斐济群岛。为避免一国出现两个日期，国际日期变更线从东侧绕过斐济，因此在全世界，斐济最早迎来新的一天，当地时间比格林威治标准时间早12个小时，比北京时间早4个小时。每年11月至次年3月实行夏令时，时间提前1小时。

维提岛（Viti Levu）是斐济群岛的主岛（面积10,429平方公里），也是该国基础设施最完善、人口最集中的地区。首都苏瓦（Suva）坐落在维提岛东南部，位于悉尼东北3,160公里，奥克兰正北2,120公里。斐济的对外门户——楠迪国际机场和苏瓦港、劳托卡港，以及大多数第一、第二产业和旅游业基础设施均位于主岛。

斐济的第二大岛为瓦努阿岛（Vanua Levu，面积5,556平方公里），也称“北岛”。该岛的经济活动以蔗糖业、林业、椰子产品、渔业和旅游业为主。

1.2.2 行政区划

斐济全国分为直辖市、行政大区及省3级。全国共有2个直辖市、4个行政大区和14个省。

首都苏瓦为直辖市，系全国的政治、文化中心和服装业基地，也是南太平洋著名的天然良港。人口和经济相对集中的还有劳托卡直辖市、楠迪、拉巴萨、巴、辛加托卡和萨乌萨乌镇等。



斐济金银岛风光

1.2.3 自然资源

斐济渔业、林业和矿产资源丰富。森林覆盖面积93.5万公顷，约占全国土地面积的一半，有开采价值的约25万公顷，出产优质桃花心木和松木。渔业资源丰富，盛产金枪鱼。主要矿产资源有金、铜、银、锰、铁砂、铝土矿等，开发潜力较大，但采矿业较落后。斐济近海海洋资源也较丰富，已发现石油，但储量尚不确定。斐济政府对开发本国矿产品比较关注。

1.2.4 气候条件

斐济气候属热带海洋性气候，全年冷热适中，气温一般保持在22℃至32℃之间。每年5至10月盛行凉爽的东南信风，是一年中相对干燥的季节；雨季则从11月持续到次年4月，其间风向多变，气温最高可达35℃左右，湿度较大。

从雨量分布看，斐济主岛分为泾渭分明的干燥地区和湿润地区：东南部地区雨量丰沛，苏瓦市平均年降雨量3850毫米；西部地区相对干燥，第二大城市劳托卡（Lautoka）年降雨量则只有1910毫米。

1.2.5 人口分布

根据最新人口普查资料，截至2007年底，斐济全国总人口为837,271人。

根据传统的人种分类，斐济族人属于美拉尼西亚人。实际上，斐济族人也同时具有波利尼西亚人的一些特点。斐济的印度族人是契约劳工的后代。1916年契约劳工制度结束后，很多印度劳工选择作为佃农或自由土地开发者留在斐济，并从此逐渐发展成斐济两大民族之一。

首都苏瓦为人口最为密集的城市，人口85,691人。

1. 3 斐济的政治环境如何？

1.3.1 政治制度

2006年12月5日，军队司令乔萨亚·沃伦盖·姆拜尼马拉马（Josaia Voreqe Bainimarama）宣布接管国家行政权力，并解散政府和议会。2007年1月，斐济成立临时政府，姆拜尼马拉马出任临时政府总理。2009年4月9日，斐济上诉法院宣布斐济临时政府非法。10日，伊洛伊洛总统宣布废除宪法并解除所有法官职务，还宣布2014年9月前举行大选。11日，伊洛伊洛重新任命姆拜尼马拉马为总理。17日，伊洛伊洛任命斐济临时政府土著人事务、省级发展和多种族事务部长奈拉蒂考为副总统。11月5日，奈拉蒂接替退休的伊洛伊洛总统就斐济总统。

【宪法】1990年7月25日实行新宪法。1997年7月，斐济通过1990年宪法修正案，修改了有关歧视印度族政治权利的条款，并于1998年7月正式实施。1999年5月，斐济首次根据1997年宪法举行全国大选。2000年政变期间，1997年宪法被废除。2001年斐济上诉法院判决该宪法仍有效，并得到大酋长委员会、伊洛伊洛总统等承认。2009年4月，伊洛伊洛总统宣布废除宪法。7月，斐济临时政府总理姆拜尼马拉马宣布“国家发展和恢复民主路线图”，提出将于2013年3月之前完成制订新宪法。但截至2013年4月，新宪法仍在修订中，姆拜尼马拉马政府未公布预计完成日期。

【议会】根据1997年宪法，斐济议会实行两院制，设众议院（The House of Representatives）和参议院（The Senate），任期均为5年。2006年12月政变后，斐济议会解散。

【大酋长委员会（The Great Council of Chiefs）】是历史上形成的斐济族社会体系中的最高议政机构。根据原宪法和《斐济族人事务法》，该委员会经与总理协商后，提名和任命总统、副总统。2008年2月，姆拜尼马拉马总理自任大酋长委员会主席。2012年3月，姆拜尼马拉马宣布取消大酋长委员会。

【政府】2007年1月，伊洛伊洛总统任命军队司令姆拜尼马拉马为临时政府总理，并任命15名部长，临时政府宣告成立。2009年4月，伊洛伊洛总统任命斐济临时政府新内阁。现共11名内阁成员：总理兼财政与国家计划、统计、公共服务、“人民宪章”、新闻、省级发展、土著和多民族事务、制糖业、土地和矿业部长；总检察长兼司法、反腐败、公共企业、通讯、民航、旅游、工业和贸易和部长；妇女、社会福利和扶贫部长；外交和国际合作部长；教育、国家遗产、文化和艺术部长；国防、国家安全和移民部长；公共事业（供水及能源）、工程和运输部长；卫生部长；地方政府、城区发展、住房和环境部长；劳工、工业关系和就业部长；青年和体育部长；农、渔、林业和省级发展部长。

政府网站：www.fiji.gov.fj

【司法机构】设最高法院、上诉法院、高等法院和地方法院。最高法院由首席大法官和不超过7名法官组成。2009年4月，伊洛伊洛总统解除了斐济所有法院法官职务。截至2009年5月，伊洛伊洛总统任命了5名高等法院法官（包括首席大法官）、10名地方法院法官。首席大法官为安东尼·盖茨（Anthony Gates）。

1.3.2 主要党派

【政党】至2012年底，斐济共16个政党，主要有以下5个：

（1）团结的斐济党（United Fiji Party，斐济语缩写为SDL）：2001年5月成立。领袖为前总理恩加拉塞，主席为索罗莫内·纳瓦鲁（Solomone Naivalu），全国主任为普西利·基尼弗威（Peceli Kinivuwai）。该党得到不少斐族基层群众和一些商界人士的支持，主张在促进全国民族和解的同时更多地照顾土著斐族和罗图马族的利益，确保斐族拥有国家的最高权力。曾于2001年和2006年两次执政，2006年12月被政变推翻。

（2）斐济工党（Fiji Labour Party）：1985年7月成立。领袖为马亨德拉·乔杜里（Mahendra Chaudhry）。主席为乔卡佩西·考罗伊（Jokapeci Koroi，女）。该党是在各大工会支持下以印族为主体组成的多民族政党，主要代表中下层印族人利益，在广大印族蔗农、工会成员、部分知识分子和青年中影响较大。曾于1987年和1999年两次执政，后都被政变推翻。2006年5月至12月、2007年1月至2008年8月先后在恩加拉塞政府和姆拜尼马拉马领导的临时政府参与执政。

（3）联合人民党（United People's Party）：1998年成立，原名联合一般党，1999年大选前代表少数种族。2003年12月修改党章，决定向各种族开放并改为现名。领袖为米克·贝多斯（Mick Beddoes）。

（4）民族联盟党（National Federation Party）：1963年成立，为斐济第一个印族人政党。成员为印族人，主要代表印族中上层利益。领袖为

普莱姆·辛格（Prem Singh），总书记为普拉莫德·雷伊（Pramod Rae）。

（5）民族联合党（National Alliance Party）：又称新联合党（New Alliance Party），2005年4月成立。核心成员为斐济前政治家马拉的追随者。该党向各种族开放，主张消除种族政治，实现各种族平等。主席为前大酋长委员会主席和前国防、国家安全和移民部长埃佩里·加尼劳（Epeli Ganilau）。

2013年1月，斐济政府颁布实施《2013年政党（登记、行为、资金和公开）法》，规定自1月18日起所有政党必须在28天内重新登记，并满足该法规定的有关条件，否则将被视为非法。人民也可根据该法组建新政党，但必须满足相关条件。至2013年4月，政党登记仍在进行中。

1.3.3 外交关系

斐济是南太平洋岛国中外交较为活跃的国家，传统上受澳大利亚、新西兰的影响较大，同时保持与南太岛国的密切关系。近年来，斐济提出“向北看”战略，积极发展同亚洲、中东各国的关系，大力推动次区域合作。

斐济是联合国、英联邦、太平洋岛国论坛、世界贸易组织、太平洋共同体、美拉尼西亚先锋集团、非加太集团成员，与130个国家建交，斐驻外使团有19个，外国常驻斐济使团有20个。2009年5月和9月，太平洋岛国论坛和英联邦分别宣布中止斐济成员资格。

中国与斐济于1975年11月5日正式建立外交关系。斐济是南太平洋岛国中第一个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外交关系的国家。

1.3.4 政府机构

斐济主要政府机构包括：财政与国家计划和制糖业、土地和矿产资源、公共服务、“人民宪章”、新闻、省级发展部，土著和多民族事务部，司法、反腐败、工业、旅游、民航、和贸易部，公共事业（供水及能源）、工程和运输部，社会福利、妇女和扶贫部，教育、国家遗产、文化和艺术部，国防、国家安全和移民部，卫生部，地方政府、城区发展、住房和环境部，外交和国际合作部，青年与体育部，劳动、产业关系和就业部，农业、渔业和林业部。

1.4 斐济社会文化环境怎么样？

1.4.1 民族

斐济国民主要由两大民族构成：斐济族和印度族。按2007年人口统计，总人口中，斐济族人占56.8%，印度族人占37.4%，其他民族（主要包括

罗图马人、华人、其他太平洋岛国人、欧洲裔人和欧裔混血）占5.7%。目前在斐济华人、华侨约8000人。

1.4.2 语言

斐济官方语言为英语，同时斐济语和印地语也在教育、传媒和日常生活中广泛应用。

1.4.3 宗教

宗教对于斐济的社会生活有着重要的影响，各主要宗教的信徒所占人口比例为：基督教53%、印度教38%、伊斯兰教8%、锡克教0.7%，其他0.5%。

1.4.4 习俗

斐济人真诚、直爽、民风淳朴。斐济人的服饰别具特色，男子身着色彩艳丽的花衬衣（布拉衫）和齐膝的毛料裙子，女子着花布长裙。

斐济人有戴花的习惯，而且男女无一例外。原来斐济人的传统是戴在左边，表示未婚；戴在右边，表示已婚。但随着时间推移，现在戴花已无任何特殊意义，仅是装饰而已。

斐济人能歌善舞，Meke是其传统舞蹈，属于美拉尼西亚舞系。舞者着木皮纤维织成的塔布巴（Tape）做成的衣服，以花和树叶做的饰物装饰身体，用白木做成的独木舟形的鼓和穿孔的竹节敲打地面做伴奏，重要节日等庆祝场合，大家都载歌载舞，热闹非凡。

斐济人热衷喝卡瓦（Kava）。村落中最盛大、最神圣的仪式就是卡瓦敬酒仪式，这也是斐济人对客人的最高礼遇。卡瓦为胡椒科灌木根部。仪式中，村落中的长者吟诵祈祷，几个地位较高的人围坐在Kava盆周围，盆内装满水，一人将胡椒树根在盆内不停搅动，然后用木制碗盛取，从贵宾开始，大家轮流饮用。这是最具斐济特色的重要社交礼仪。

如斐济族人请你喝Kava或Yagona，出于礼貌，不宜拒绝饮用，喝完后叩掌三下以示感谢。去斐济人的家中做客，进村后应将帽子取下，不要摸小孩的头。在进入斐济人家里时，要脱掉鞋子再进。斐济人以微笑和抬眉毛来互致问候，握手也可以。斐济人喜欢别人送礼物。斐济族人信奉基督教，用餐之前，常做简短祈祷，请客时也常如此，客人应站在一旁待对方祈祷完后再一起用餐。

1.4.5 教育和医疗

【教育】斐济文教事业较南太其他岛国发达，公立小学实行免费教育。学龄儿童入学率达98%以上。2009年斐济共有注册学校983所，其中小学721所，中学172所，师范学校4所，技校69所。2010年1月成立了斐济国立大学。南太平洋大学由南太地区各国合办，位于苏瓦市。目前共有在校大学生24,659人。2013年教育预算支出2.68亿斐元，占政府总预算支出的11.5%。



斐济敬献卡瓦仪式

【医疗】据世界卫生组织统计，2010年斐济全国医疗卫生总支出占GDP的4.2%，按照购买力平价计算，人均医疗健康支出194美元。2005-2012年间，平均每万人拥有医生5人、护理和助产人员23人、牙医2人、药师1人；2005-2012年间，平均每万人拥有医院床位21张。

1.4.6 工会及其他非政府组织

【工会】主要有斐济蔗糖工人工会、斐济蔗糖业主联盟、斐济注册码头工人工会、斐济公务员协会、斐济银行金融业雇员工会、斐济航空公司飞行员工会、斐济饭店与相关行业雇员工会、斐济通讯雇员协会、斐济出租车联盟、斐济教师工会、斐济教师协会、工厂和商业工人全国联盟、饭

店餐饮业雇员全国联盟、公共行业工会、运输工会等。近年未有大规模罢工发生。

【主要非政府组织】斐济公共诚信太平洋中心（PacificCentre for Public Integrity）、乡村企业与开发一体化基金会（Foundation for Rural Integrated Enterprise and Development, FRIEND）、太平洋妇女联系会（Femlink Pacific）、绿色和平（Greenpeace）、国际鸟类组织（Birdlife International）、斐济清洁（Clean up Fiji）、斐济全国信托（National Trust For Fiji）、野生动物保护协会（Wildlife Conservation Society）、斐济人居组织（Habitat For Humanity Fiji）、斐济妇女权益运动（FijiWomens Rights Movement）、妇女变革行动组织（Women's Action for Change）、妇女危机中心（Women's Crisis Centre）。

1.4.7 主要媒体

【报纸媒体】英文版《斐济时报》（Fiji Times），隶属于1869年成立的斐济时报公司；《每日邮报》（Daily Post），创刊于1974年；《斐济太阳报》（Fiji Sun），创刊于1999年，华文报有《斐济日报》。主要杂志有《岛国商务》和《太平洋岛屿》月刊。

【广播媒体】斐济广播有限公司（Fiji Broadcasting Corporation Limited），成立于1985年，是斐济全国性的广播网，由6个电台组成，通过斐济语、印地语和英语播出的电台各有2个。

【电视媒体】斐济电视台（Fiji One），由新西兰电视公司、斐济开发银行和私人股东于1993年底成立，是斐济唯一电视台，播放3个频道节目。2005年设立面向南太地区的太平洋天空卫星电视节目服务部。

【网络媒体】主要有：www.fijilive.com.fj，www.fijitimes.com.fj ，www.fijitv.com.fj，www.fijisun.com.fj等，均为新闻综合类。

1.4.8 社会治安

斐济社会稳定，治安总体良好，无恐怖袭击事件发生。

1.4.9 节假日

斐济是多民族、多元文化并存的国家，众多的公众节日反映了这一特点。在宗教节日方面，既有圣诞节、复活节、感恩节等基督教节日，也有开斋节等穆斯林节日。民族节日更是繁多：土著斐济族庆祝红花节（Hibiscus Festival）等传统节日；印度族节日则以点灯节（Dewali）为代表；华人传统的春节虽然尚未成为法定节日，但在斐济已经有较高的知名度和影响力。2013年法定公共假日为：1月1日，元旦；1月28日，穆罕

默德生日；3月29、30、31日、4月1日，复活节； 10月10日，斐济独立日；11月4日，点灯节；12月25、26日，圣诞节。

斐济实行一周5天工作制，周六、周日为公休日。

2. 斐济对外资的吸引力有多大？

2.1 斐济近几年的经济表现如何？

2.1.1 投资吸引力

斐济位于南太诸岛国中心，是南太平洋的交通枢纽。海岛风光秀丽，民风淳朴，海港和空港便利，农、渔、林、旅游资源丰富，劳动力充裕，对投资者具吸引力。

近年来，斐济政府出台了扩大免税区、减免企业税负、简化投资手续等一系列吸引投资的措施，逐步改善投资环境。斐济政府预测2013年投资占GDP的比重将达25%。针对具体行业的投资优惠政策见本《指南》有关章节。

根据世界银行《2013年营商环境报告》，斐济在185个经济体中，营商环境便利程度排名第60位。

项目	DB 2013 年排名	DB 2012 年排名	排名变化
开办企业	138	120	↓-18
申请建筑许可	82	71	↓-11
获得电力供应	79	79	没有变化
注册财产	58	52	↓-6
获得信贷	70	67	↓-3
投资者保护	49	46	↓-3
缴纳税款	85	78	↓-7
跨境贸易	111	112	↑1
合同执行	67	65	↓-2
办理破产	48	47	↓-1

2.1.2 宏观经济

斐济是太平洋岛国中经济相对发达的国家。

表2-1：2008-2012年斐济经济情况

（单位：斐元）

年份	实际GDP总值	年增长率%	人均GDP

	（基于2005年价格）		
2008年	44.15亿	1.0	5,275
2009年	43.57亿	-1.3	5,175
2010年	43.64亿	0.1	5,146
2011年	44.45亿	1.9	5,217
2012年	46.77亿	2.5	5489

注：2012年12月 1斐元=0.5595美元

资料来源：斐济国家统计局、斐济财政部2013年预算说明

【GDP构成】2012年第一、二、三产业所占比例分别为农业11%，工业19.7%和服务业69.3%。

【财政收支】2012年斐济国家财政收入19.6亿斐元，预算支出20.8亿斐元，财政赤字1.2亿斐元，占GDP的1.6%。2013年国家财政收入预计达21.1亿斐元，预算支出23.3亿斐元，计划赤字2.2亿斐元，占GDP的2.8%。

【外债余额】截至2012年底，斐济政府债务37.7亿斐元，占GDP的51.5%，其中外债10.2亿斐元，内债27.5亿斐元。2013年4月穆迪公司给斐济的主权债务评级为B1。

【外汇储备】截至2012年12月底，斐济官方外汇储备16.4亿斐元，能满足5.2个月进口需要。

【通货膨胀率】2012年全年通货膨胀率3.5%。

2.1.3 重点/特色产业

【旅游业】斐济是世界知名的旅游胜地，风景优美，犹如世外桃源。旅游业在国民经济中一向占有重要地位。2012年斐济共接待境外游客70.2万人次，同比增长4%，旅游业收入为11.1亿斐元，同比增长3.5%；直接和间接从业人员达4万人。

斐济旅游局（Fiji Visitors Bureau）在《2007-2016年斐济旅游业发展规划》中确定中长期战略目标为：2016年实现游客人数达110万人次，旅游业总收入达12亿斐元。斐济旅游的客源国主要是澳大利亚、新西兰、美国、欧洲和日本。由于中国已批准斐济为中国公民出境旅游目的国，斐济也给予中国游客落地签证待遇，加上2009年斐济太平洋航空公司开通了楠迪-香港定期航班，斐济有望在未来几年中成为中国出境游新的增长点。

【蔗糖业】斐济传统支柱产业之一。全国直接和间接从业人口近20万人，但近年来制糖产业面临重重困难，严重拖累经济增长。2010年起斐济政府采取一系列措施对国有糖厂进行改革，但收效甚微。2011年甘蔗种植面积4.6万公顷，甘蔗产量209.6万吨，同比增长18%，蔗糖产量16.7万吨，

同比增长26%，出口原糖11.9万吨，价值1.2亿斐元，占总出口的12.6%。

【渔业】斐济近年发展较快的行业之一。斐济拥有200海里专属经济区，面积达130万平方公里，蕴藏着丰富的水产资源。其中，最重要的经济鱼种是金枪鱼，还包括黄鳍、大目、长鳍及鲣鱼，金枪鱼年可捕量约4万吨。此外，斐济周边海域还盛产旗鱼、剑鱼、苏眉鱼和海参等水产品，还可养殖黑珍珠，市场开发潜力巨大。2011年鱼产品出口0.95亿斐元，占总出口的9.4%。

【农林业】斐济重要经济部门之一。据统计，2011年农林业产值占斐国内生产总值10.3%，农业从业人口占斐济就业人口总数的55%。据统计，斐济全国有自然森林93.5万公顷，国土森林覆盖率达52%，人工种植林9.1万公顷，包括4万公顷松木和5.1万公顷桃花心木。后者是斐济主要经济型木材，每年采伐量在5万立方米以上。2011年木材及木制品出口0.62亿斐元，占总出口的6.2%。

【矿泉水加工业】斐济近年来发展较快的产业之一。2011年出口矿泉水1.3亿斐元，占总出口的12.6%。主要出口市场为美国，出口量约占80%，其他市场包括：加拿大、澳大利亚、中国香港、欧盟、南美等。

【成衣加工业】成衣加工业曾经是斐济第一大出口产业和第二大外汇来源。2005年后由于全球纺织品贸易一体化，原本依赖配额生存的斐济成衣加工业逐渐陷入困境。但一部分成衣厂以接受小订单、交货快等特点顽强生存下来，并仍然赢得澳大利亚、新西兰等市场。2011年，纺织品、服装、鞋帽出口为0.99亿斐元，占斐济出口额的9.8%。

2.1.4 发展规划

斐济政府中长期经济发展目标为：促进经济可持续发展，增加投资，保持财政可持续性。

表2-2：斐济政府未来3年国家发展规划和目标

经济指标	发展目标
经济增长率	2.7%，2.4%，2.2%
通货膨胀率	保持在3%左右
外汇储备	保证充足的外汇储备
政府赤字	将财政赤字维持在可控范围内
政府债务	降至GDP的45%
投资	增至GDP的25%

资料来源:斐济财政部

2.2 斐济国内市场有多大？

2.2.1 消费总额

据国际货币基金组织统计，2012年斐济政府收入为19.30亿斐元，占GDP的比重为26.80%；2012年斐济政府总支出为20.04亿斐元，占GDP的比重为27.8%。

2.2.2 物价水平

由于国土面积小、人口少，斐济国内市场不大。但斐济地处南太诸岛国的中心，很多商品从斐济转口到周边岛国，市场辐射作用不可忽视。斐济除部分农产品外，所需食物大部分依赖进口，物价水平较高。

表2-3：斐济部分基本生活品超市零售物价明细表

名称	单价
大米	约 1.50斐元/公斤
面	约 1.50斐元/公斤
食用油	约 4.00斐元/升
牛肉	10.00-16.00斐元/公斤
蛋	约 5.0斐元/打
鸡肉	约 12.00斐元/公斤（整鸡）

注：以上为2013年3月价格。

资料来源：中国驻斐济大使馆经商参处

2.3 斐济基础设施状况如何？

2.3.1 公路

斐济全国公路长度约5300公里，多数公路位于主岛沿岸，连接各主要城市。从苏瓦到楠迪国际机场的柏油公路200公里，正常速度行驶（斐济全国公路最高时速不得超过80公里）需要3小时左右。

无论是市内交通或城市间交通，斐济均可提供较完备的公共汽车、出租车和汽车租赁服务。

2.3.2 铁路

铁路总长820公里（窄轨），用于运输甘蔗。无客运铁路。

2.3.3 空运

斐济是南太地区航空运输网络的核心，也是一些周边岛国通往世界各

地的门户。楠迪国际机场是本地区规模最大、最先进的国际空港，有“南太平洋十字路口”之称。整修后的跑道能起降各种大型飞机，客流量和货物吞吐量较大。楠迪有十几家航空运输公司，既有本地企业，也有国际知名的货运公司，承揽面向世界各地的货运业务。首都苏瓦附近的瑙苏里机场主要经营国内航线。此外，斐济还有为数众多的小型机场连接各主要城市和岛屿。

太平洋航空公司（Air Pacific）是斐济本国经营的国际航空公司，拥有波音767、747等大型客机，每天都有从楠迪至澳大利亚、新西兰主要城市的航班。新西兰航空公司（Air NewZealand）在斐济设有分部，营运斐济到亚洲、欧洲、美洲的航线，更多新资航空公司在2004年进入斐济市场，为斐济的国际空运提供了更多便利。大韩航空公司（Korean Air）每周有3班飞机往返楠迪和首尔。太平洋航空公司自2009年12月起开通楠迪到香港航班，现每周2班。

2.3.4 水运

斐济作为群岛国，又是南太平洋地区的交通枢纽，海运业较为发达。全国共有4个设施较为完备的货物港口：苏瓦、劳托卡、莱武卡和马劳港，年货物吞吐量323万吨，集装箱吞吐量93,789标箱(TEU)。苏瓦港是全国最大港口，能容纳4.2万吨级船舶入港，有集装箱货场和总面积1.2万平方米的6个货仓。



斐济苏瓦港

海运和港口事务由斐济港口公司（Fiji Ports Corporation LTD）统一管理。

2.3.5 通讯

斐济拥有南太平洋岛国中最佳的通讯条件。电话普及率较高，全国有10万余部电话，并有国际电话直拨（IDD）、电话卡、传真等服务。斐济有2大电讯营运商：斐济电信（Telecom Fiji）和斐济国际电信公司（Fiji International Telecommunication Ltd.，简称FINTEL）。前者提供地方和全国长途电话服务；后者主要从事国际电讯业务，包括视频会议等高端服务。斐济的对外通讯直接连通到南十字光缆网络的光缆干道，该网络是从澳大利亚经新西兰、斐济、夏威夷连接到美国西海岸的通讯网。

国际移动通讯业巨人沃达丰于1996年进入斐济，几年来，沃达丰斐济公司（Vodafone Fiji）已经建立了比较完整的移动通讯网络，信号覆盖范围包括主岛大部分地区及海岸线以外30公里。全国移动用户达30多万。

斐济的国际互联网业务发展比较迅速，能够提供ISDN、集团网络解决方案和宽带服务。

2.3.6 电力

斐济电力网覆盖全国大部地区，全国约80%的人口可以用上电，其技术指标为220伏、50赫兹交流电。

斐济电力局（Fiji Electricity Authority，简称FEA）是发电、输电事务的管理部门。新建厂房、建筑物的输电工程需报请斐济电力局批准。

据斐济电力局统计，2011年共发电8.4亿千瓦时，基本能满足本国工农业生产需求。中水电集团承建的南德瑞瓦图水电站2012年5月底竣工，运行后增加全国25%的发电量。截至目前，水电约占总发电量的60%。

2.3.7 基础设施发展规划

斐济目前没有综合性的基础设施发展规划。

2.4 斐济的对外经贸关系如何？

2.4.1 贸易关系

表2-4：2007-2012年斐济货物进出口总额

（单位：百万斐元）

年份	出口	进口	逆差

2007年	1,209.8	2,890.1	-1,680.3
2008年	1,470.9	3,601.4	-2,130.4
2009年	1,230.0	2,808.0	-1,577.6
2010年	1,605.2	3,464.6	-1,859.4
2011年	1,916.4	3,911.3	-1994.9
2012年	2,191.3.	4,034.0	-1,842.7

资料来源：斐济统计局

【主要贸易伙伴】

表2–5：2011年度斐济五大出口目的国

国家名称	所占比重（%）
澳大利亚	18.2
美国	9.6
英国	7.4
日本	5.9
新西兰	5.8

资料来源：斐济统计局

表2–6：2011年度斐济五大进口来源国

国家名称	所占比重（%）
新加坡	30.8
澳大利亚	19.6
新西兰	13.8
中国	8.3
美国	5.1

资料来源：斐济统计局

【商品结构】主要出口商品为矿泉水、蔗糖、鱼产品、服装、木材及木制品；主要进口商品为矿物燃料、机电产品、动物产品、交通运输设备和植物产品。

表2–7：2011年度斐济主要进出口商品

（单位：百万斐元）

出口商品		进口商品	
矿泉水	127.4	矿物燃料	1189.6
蔗糖	127.1	机电产品	544.5
鱼产品	95.0	动物产品	327.4

服装	90.0	交通运输设备	293.5
木材及木制品	62.1	植物产品	239.2

资料来源：斐济统计局

2.4.2 辐射市场

斐济是南太平洋14个岛国中经济实力较强的国家之一。由于地理和历史原因，辐射市场主要是南太平洋岛国和澳大利亚和新西兰。

斐济是WTO成员国，还是下述区域性贸易协定成员：

【美拉尼西亚先锋集团贸易协定】是与巴布亚新几内亚、瓦努阿图、所罗门群岛等国签署的贸易协定。斐济1998年加入协定。自2006年始，除协议明确排除的货物外，斐济为原产自MSG成员国的货物提供免税待遇。2005年协议修订时，转而采用了例外清单（Negative List）方式，清单之外的所有货物贸易在成员国之间享受优惠关税待遇。斐济没有设置例外清单。

【太平洋岛国贸易协定】是14个岛国论坛成员国之间签署的贸易协定。目前，除帕劳和马绍尔群岛外，其他12个太平洋岛国均已签署协定。协议规定，除例外清单列出货物之外，其他原产自成员国的货物进入另一成员国市场时，在2010年前削减至零关税，例外清单上的货物在2016年前减至零关税。

【太平洋紧密经济关系协定】2001年8月签署，2002年10月开始生效，成员包括太平洋岛国论坛国家、澳大利亚和新西兰。PACER本身并不是贸易协定，只是一个谈判框架。

【南太平洋地区贸易和经济合作协定，简称SPARTECA】1981年签订。成员包括太平洋岛国论坛国家、澳大利亚和新西兰。澳、新对所有原产于岛国的货物给予免税进入待遇（对澳出口的蔗糖除外）。SPARTECA的原产地规则较为复杂，各岛国希望修改规则，便利进入澳新市场。

【临时经济伙伴协定】2009年12月签订。欧盟对斐济出口货物给与免税、免配额待遇；斐济则承诺在未来15年过渡期内对来自欧盟的87%的货物逐渐取消关税。

2.4.3 吸收外资

据斐济贸易投资局资料，2012年，报告实施项目133项，计划投资金额8.7亿斐元，实际实施36项，总金额1.1亿斐元，创造553个当地就业岗位。2012年主要外资来源国为法国、加拿大、中国、印度、中国香港、美国等。据联合国贸发会议发布的2013年《世界投资报告》显示，2012年，斐济吸收外资流量为2.7亿美元；截至2012年底，斐济吸收外资存量为32.6

亿美元。

在斐济投资的主要跨国公司有：电信运营商Vodafone、Degicel，零售商Carpenter集团以及各国际酒店业连锁巨头。

2.4.4 中斐经贸

【双边贸易】中斐两国自建交以来，双边贸易发展稳定，中国与斐济于1997年签署了两国政府贸易协定。

据中国海关统计，2012年中斐贸易额达2.36亿美元，同比增长37%。其中斐济自中国进口2.14亿美元，同比增长25%，对中国出口0.22亿美元，同比增长1721%。斐济是中国在太平洋岛国（不包括澳大利亚、新西兰）中的第5大贸易伙伴，中国是斐济第6大贸易伙伴。

表2-8：2008-2012年中斐双边贸易统计表

（单位：万美元）

年份	总额	中国出口	中国进口
2008年	9200	9108	92
2009年	9713	9655	58
2010年	12863	12768	95
2011年	17242	17121	122
2012年	23619	21403	2216

资料来源：中国海关统计

2012年，中国对斐济出口商品主要类别包括机电设备、机械器具、鱼类产品、钢铁制品、车辆及其零附件等；2012年，中国从斐济进口商品主要类别包括矿产品、木及木制品、饮料、鱼类产品、其他动物产品等。

表2-9：2012年中国-斐济五大进出口商品

（单位：万美元）

对中国出口的五大商品		自中国进口的五大商品	
矿砂、矿渣及矿灰	1582.4	机电设备及零附件	2904.2
木及木制品	414.6	机械器具及零件	2513.6
饮料、酒及醋	128.8	鱼及其他水生无脊椎动物	2479.3
鱼及其他水生无脊椎动物	44.0	钢铁制品	1295.2
其他动物产品	25.4	车辆及其零附件	1152.9

资料来源：中国海关统计

【对斐投资】据中国商务部统计，2012年当年中国对斐济直接投资流量6832万美元。截至2012年末，中国对斐济直接投资存量1.71亿美元。



在斐济水域作业的中水公司渔业船舶

截至目前，在斐济从事经营活动的中资企业共33家，主要有：信发奥若姆勘探有限公司、SSS国际大酒店、天洁水泥厂、中国水电建设集团、中铁一局、中铁五局、葛洲坝集团、烟建集团、中水集团、上海水产集团等、华为、中兴通讯等，涉及矿产资源开发、酒店开发、制造、工程承包、渔业、通信等多个领域。



中国援建的多功能体育馆

【承包劳务】据中国商务部统计，2012年中资企业在斐济新签承包工程合同9份，新签合同额1.53亿美元，完成营业额1.78亿美元；当年派出各类劳务人员1969人，年末在斐济劳务人员2149人。

2.5 斐济金融环境怎么样？

2.5.1 当地货币

斐济货币为斐元，不可自由兑换。人民币与当地货币不可直接兑换。2013年2月，澳新银行在斐济启动跨境贸易人民币结算业务，是太平洋岛国地区首家推出人民币离岸业务的商业银行。

表2-10：斐元对美元、欧元汇率变动

年末	1美元	1欧元
2009年	0.5185	0.3615
2010年	0.5496	0.4132
2011年	0.5623	0.3976
2012年	0.5595	0.4233
2013年3月31日	0.5599	0.4328

资料来源：斐济储备银行

2.5.2 外汇管理

斐济储备银行依据《外汇管制法（Exchange Control Act）》对所有涉及外汇的活动进行管理，以保障国家的外汇储备。外汇管制的范围包括：外汇交易、汇款、投资和进出口贸易。

外汇管制措施对本国企业（居民）和非本国企业（居民）给予区别对待，储备银行根据企业的股权比例确定企业所属国籍。外资企业无需储备银行批准即可在商业银行开立本币、外币账户。

向非本国企业分配股份或有价证券需得到斐济贸易投资局的批准；向非本国企业转卖股份时，需由在斐济注册的执业会计师出具资产评估意见。

所有数额超过50万斐元的外汇贷款必须得到储备银行的批准，外资企业还必须同时符合资产负债率的要求。

根据现行规定，无须事先申报储备银行批准，商业银行1年中可为单个外资企业办理数额在50万斐元以内的汇款，包括将资本收益、经营利润或撤资汇回投资者本国，所汇款项应有斐济税务部门出具的税务清算证明。超过50万斐元的境外汇款须经储备银行审批。1年之内，资本收益、

经营利润和撤资的汇款被限制在1000万斐元以内。

2.5.3 银行机构

斐济有一套比较完善的金融体系，其核心是斐济储备银行（Reserve Bank of Fiji，简称RBF）。RBF是斐济的中央银行，负责管理全国金融系统、发行货币、管理外汇储备、向政府提供金融服务、监管商业银行的流动资金、并作为商业银行的最后贷款者。

斐济有5家商业银行，分别是：澳新银行（ANZBank）、西太银行（Westpac Bank）、南太银行集团（Bank of South Pacific Group）、巴洛达银行（Bank of Baroda）和法国大众银行（Bred Bank）。此外还有一些非银行金融机构（NBFI）为企业和个人提供借贷等金融服务。非银行金融机构包括1家退休金基金会、1家开发银行、2家金融公司、2家专业房产抵押公司、10家保险公司、5家信托投资公司和一些信用合作社。

2010年9月，中国银联在斐济开通受理业务。目前斐济部分商铺、酒店、餐厅可直接使用银联卡消费，南太银行可用银联卡取现。国家开发银行驻斐济工作组联系方式为：上海分行王俊，电话：9981888。

2.5.4 融资条件

表2-11：2012年9月商业银行对各行业企业贷款利率

行业类型	年利率（%）
农业	8.07
制造业	6.27
建筑业	6.79
房地产	6.31
批发与零售	6.23
交通	6.80
非银行金融机构	9.48
服务业	7.34
个人	8.00
加权平均	6.81

资料来源：斐济储备银行

【本地金融服务】斐济提供的金融服务有：

（1）短期流动资金。银行可向企业以透支方式借贷短期流动资金，利息按日计收。

（2）定期贷款。商业银行可向企业提供定期贷款，用于资本性支出

和资产参与股东权益分享，并收取开立费（establishment fee）和贷款服务费。贷款协议签订生效后，如借款人没有按期使用贷款，还需向贷款银行支付一定的承诺费。利息以扣减存款的方式按月（或季度、半年、1年）计收，利息比采用透支方式略高。贷款期限一般为3至7年。

（3）贸易融资。主要包括下述内容：

①商业银行为进出口企业提供开立、承兑和背书一定数额以下汇票的服务，并提供一定数额的融资额度，该额度可用作短期流动资金或汇票展期费用；

②为增强出口企业的市场竞争力，斐济储备银行（RBF）引入了出口融资机制，包括装运前和装运后融资。融资通过商业银行向出口商提供：商业银行按最低贷款利率（MLR，约2%）从RBF贷款后再转贷给出口商，在MLR利率之外加收4%~6%的费用。只要符合商品增值的规定，所有生产型出口商均可申请出口融资；高档酒店的建造也适用这一原则。一些特定的传统出口商品，如蔗糖、黄金、原木等不适用装运前融资；

③商业银行开展远期外汇抛补业务，为进出口企业避免外汇汇率波动的风险；

④RBF制订了出口信贷准备金比率，要求商业银行必须保有存款总额5%的资金作为出口信贷准备金。

【贷款利率】2012年商业银行的加权平均贷款利率为6.81%。随着RBF执行促进融通的货币政策，近年来贷款利率呈有所下降趋势。

【融资贷款】非本国公司可从斐济的官方借贷机构（包括商业银行）借贷100%的启动资金和固定资产，但应满足下列先决条件：

（1）投资项目需经斐济贸易投资局批准；

（2）企业满足允许向外国股东发给公司债券的有关规定；

（3）公司的资产负债率符合下列规定：

非本国股份（%）	资产/负债比率
91-100	1:3
71-90	1:4
51-70	1:5

资料来源：斐济储备银行

商业银行向外国控股的企业贷款额上限为1000万斐元，超过这一上限的需报请储备银行批准。

2.5.5 信用卡使用

信用卡在当地使用比较普遍。中国发行的VISA和万事达等信用卡均可在斐济使用。银联卡可在当地部分商店使用，从2012年9月17日起，银联

卡可在斐济南太平洋银行的ATM机上支取斐济币。

2.6 斐济证券市场的发展情况如何？

斐济只有一家股票交易所，即南太平洋股票交易所（SPSE），共有15家公司的股票上市。

资本市场开发局（CMDA）是斐济政府成立的管理股票市场的专门机构，保证股票交易中的公平、公开与诚信度。CMDA免费向企业和个人提供关于股票的信息，但不提供任何投资建议。

只有通过具有执业资格的经纪人才能进行股票买卖，经纪人会向投资者提供投资建议并收取最高1.5%的佣金，经纪人不参与投资盈利的分配。

2.7 斐济的商务成本有竞争力吗？

2.7.1 水、电、气价格

斐济水、电供应比较充足，水质较好。

表2-12：2013年斐济水电气价格（2011年4月1日起实施）

<table>
<tr><td>消费用途</td><td>水</td><td>电</td><td>气</td></tr>
<tr><td>商业和工业</td><td>0.5290斐元/吨</td><td>每月使用量14,999度以下部分0.42斐元/度，以上部分0.44斐元/度</td><td rowspan="2">3.375斐元/公斤</td></tr>
<tr><td>个人消费者</td><td>每月使用量50吨以下部分0.153斐元/吨收取，51-100吨部分0.439斐元/吨，100吨以上部分0.838斐元/吨</td><td>0.3484斐元/度</td></tr>
</table>

注：2013年3月斐元对美元汇率0.5599。

资料来源：斐济电力局等

斐济的淡水资源比较丰富，水质纯净度较高。全国70%的人口可以用到清洁纯净的自来水。偏远海岛及山区有各自的供水系统，但有的由于系统老化或落后，用水质量相对较差。

2009年末组建的“斐济水务局（Water Authority of Fiji）”负责管理全国的供水、排水事务。

斐济自来水价格较低廉，水费为0.529斐元/立方米。生活与工业用水的排放需要缴纳污水排放费，在苏瓦地区这一费用大约为0.2斐元/立方米；工业废料的排放需经过水务局苏瓦地区废水管理处核准，该处负责审核工

业废料的性质、成份和排放量，以及废料的排放方法和地点。

耗电量大的工商业企业的电费收取按“大宗用电收费标准（Maximum Demand Tariff）”执行。斐济电力局对高压电用户、用电量大的用户及制造业企业给予一定优惠。

2.7.2 劳动力供求及工薪

【劳动力供求】斐济劳动力资源比较充足，且素质较高。根据统计，劳动力人口中77%受过初、中级教育，4%接受过大学教育。斐济政府认识到知识和技术对于经济发展的重要意义，正不断加强对教育的投入。在大学和专科学校以外，斐济还有私人教育机构和职业学校，提供包括计算机应用在内的各种培训。

【劳动力价格和社保税费水平】雇员工资的确定办法如下：

（1）如企业与工会组织签订了《集体谈判协议》，则由工会出面代表雇员就最低工资、奖金和其他福利问题进行谈判；

（2）如企业不符合（1）中的条件，但成立了工资委员会，则雇员的工资、奖金和其他福利需符合工资委员会规定的最低工资标准；

（3）不属于前两类的雇员自行就工资报酬问题与雇主交涉。

表2–13：2010年斐济建筑、民用电工行业最低工资标准

工种	最低工资（斐元/小时）
工头	4.20
班（组、队）长	3.60
18岁以上的非技术工人	2.55
一般工人	3.05
三级工	3.20
二级工	3.30
一级工	3.45
重型设备操作员	3.63
轻型设备操作员	3.50
重型汽车司机	3.45
轻型汽车司机	2.90

资料来源：斐济劳工、产业关系及就业部

斐济设有养老保险制度。按照斐济养老保险基金（Fiji National Prvident Fund，简称FNPF）的规定，雇员工资中每斐元扣缴8分至个人养老保险账户，雇主也以同样标准支付雇员养老保险。FNPF在每年6月根据投资状况发布基金利率。个人可在退休、永久丧失工作能力或死亡时由本

人或他人代为支取基金。

2.7.3 外籍劳务需求

目前需要外籍劳务的主要岗位有：医护、建筑、工程设计、工程监理、计算机工程、各类技工等。渔业捕捞、医护等行业也有一些外籍人员。总体而言，因市场相对狭小，斐济的外籍劳务规模不大。

2.7.4 土地及房屋价格

工业厂房的建筑成本平均为80-110美元/平方英尺。自由买卖土地价格平均为22万-30万美元/英亩。

2.7.5 建筑成本

斐济普通规格的建筑钢材、水泥、碎石、木材均有供应。

目前采购价大致如下：

钢材：钢筋约2100斐元/吨；

水泥：270斐元/吨；

碎石（20mm）：95斐元/立方米；

半成品木材综合价：770斐元/方。

3. 斐济对外国投资合作的法规和政策有哪些?

3.1 对外贸易的法规和政策规定有哪些?

3.1.1 贸易主管部门

斐济投资局（Investment Fiji）原名斐济贸易投资局（Fiiji Trade and Investment Bureau， FTIB），是根据1980年经济发展委员会第11号法令成立的法定机构，主要负责贸易促进和投资审批，并对经济活动进行规范和管理， 2011年更名为斐济投资局。其主要职责包括：

（1）解答投资者对斐济投资、贸易的咨询。

（2）依据1999年外商投资法（第1号法案）、2004年外商投资（修订）法案（第8号法案）及2009年外商投资章程对投资者进行注册评估。

（3）协助实施新批准的投资项目。

（4）在开展业务遇到阻碍时提供协助。

（5）作为企业与太平洋岛国论坛秘书处、企业发展中心等组织之间的沟通渠道，协助企业在斐济发展壮大。

（6）通过海外使节团、商务代表团等开展活动，促进投资及出口。开展本地研讨会，制作并发布宣传资料及投资信息，包括政府鼓励扩大投资和刺激出口的相关奖励及优惠政策信息。

3.1.2 贸易法规体系

由于长期贸易逆差，外汇储备紧缺，斐济政府采取多种措施，积极扩大出口，同时加大力度，促进进口替代政策发展。斐济仅对少量产品出口征收关税。

为扩大出口，斐济政府制定“国际出口政策”。自2008年起，设立专项资金，扶持中小企业开拓国际市场。

3.1.3 贸易管理的相关规定

由于长期贸易逆差，外汇储备紧缺，斐济政府采取多种措施，积极扩大出口，同时加大力度，促进进口替代政策发展。斐仅对少量产品出口征收关锐。

为扩大出口，斐政府制定“国际出口政策”。自2008年起，设立专项资金，扶持中小企业开拓国际市场。

斐济为下列贸易协定的签署国，遵守的贸易协定包括：

（1）WTO有关规定；

（2）多边贸易协定（MTA）有：经济伙伴协定（EPA）；

（3）双边贸易协定（BTA）有：斐济与英国、日本、新西兰、澳大利亚、韩国、马来西亚、巴布亚新几内亚及新加坡之间有避免双重征税协定；

（4）区域性贸易协定（RTA）有：美拉尼西亚先锋集团协定（MSG）、太平洋岛国贸易协定（PICTA）、南太平洋区域性贸易和经济合作协定（SPARTECA）、太平洋紧密关系协定（PACER）（框架协议）。

另外，斐济贸易促进的领域主要包括：关税程序与合作；技术规定、标准与SPS标准；NTC特别是管理税费；法律、法规与管理规定的透明度；信息与通信技术及电子商务的应用；商务人员的流动性；中转的自由度；运输与物流的便利；付款与贸易资金的便利。

3.1.4 进出口商品检验检疫

为避免病虫害侵袭，保持岛国纯净与清洁的优势，斐济对各类动植物产品进口检验检疫有非常严格的要求。主要规定：

【限制旅客随身携带入境的产品】需要提前如实申报的包括但不限于以下类别：所有食品类产品（肉类、蛋类、奶制品、菌类、蜂蜜及蜂蜜制品、种子类、坚果类、香料草药类、新鲜或脱水或烹煮过的水果及蔬菜类等）；所有植物及植物制品（新鲜及脱水花卉、竹制藤制椰子制品、木制品等）；大部分的动物及动物制品需要取得进口许可；露营及体育用品；疫苗、真菌、血液、各种机械器具、砂石、土壤、矿标等。

【进口动物的规定】大动物如牛、马、羊等，只能从澳大利亚和新西兰进口，牛可从新喀里多尼亚进口。小动物可从澳大利亚、新西兰和夏威夷进口。鸟类不允许进口，仅活鸡可从新西兰进口。

进口前须先填写《活动物进口申请表》，报斐济检验检疫局动物健康生产司进行审批，拿到《进口许可》后方可进口。

3.1.5 海关管理规章制度

【法律制度】斐济海关管理的主要法律制度包括：

（1）海关法。1986年立法，后经2010年1月29日、2013年1月21日两次修订。

（2）海关规定。1986年获得通过，后经多次修订，最近一次修订是2013年1月。

（3）海关关税法。1986年立法，后经多次修订，最近一版是2012年12月修订案。

【关税税率】斐济关税税率基本在0-32%之间。其中,施工车辆、旧车

等进口产品的税率较高。

表3-1：2013年斐济主要商品进口关税税率

商品名称	进口关税税率（%）
活动物、畜产品	0-32
蔬菜、粮食	0-32
矿产品	5-32
化工产品	5-32
塑料、橡胶等	5-32
纺织原料	5-32
鞋类	5-32
水泥、玻璃等	5-15
机械设备	0-15
汽车等交通设备及零配件	0-32

资料来源：斐济税收海关局

关税变化较大的几种商品包括：智能手机从5%下调至0%、泡沫聚苯乙烯制冰柜冰箱用隔板等增加至32%、烟酒增加10%。

3.2 对外国投资的市场准入有何规定？

3.2.1 投资主管部门

斐济投资局（Investment Fiji）是投资主管部门。所有外国投资必须先知会投资局。

根据斐济宪法第40条，外国投资者的合法财产、权益等受到保护，不被强制征收；如发生争端，可通过诉诸司法程序解决。

【报批程序】在斐济设立外商投资企业报批的程序如下：

（1）公司注册处（Office of Registrar of Companies，网址：www.egov.gov.fj）：预留企业名称；

（2）斐济投资局：网上（www.egov.gov.fj）申请注册，注册费2875斐元；投资局需5个工作日处理申请；

（3）公司注册处：正式注册企业名称并颁发“外国投资注册证书（FIRC），以下简称《证书》”；

（4）移民局（www.immigration.gov.fj）：投资人向移民局申请，该局依照“移民法”开展犯罪记录、关系、品质方面的调查；给投资方主要岗位人员签发工作证；

（5）斐济储备银行（www.reservebank.gov.fj）：在斐济投资局注册

后，持“外国投资注册证书”直接向斐济储备银行提出申请，该行将批准向非斐济居民发行和转让股份、确认海外投资款的汇入并依照该行有关规定核查有关人员身份的真实性；

（6）斐济税收海关局（Fiji Revenue & Customs Authority）：负责办理企业的所得税、现收现付税和增值税的登记，颁发税号（TIN）；

（7）市/镇政府营业许可：视具体情况而定；

（8）斐济养老基金会（Fiji National Provident Fund）：雇员和雇主退休金登记；

（9）其他政府机构：视具体情况而定。

【其他说明】如外国投资者已取得某行业《证书》，即使该行业今后变更为“保留”、“限制”行业，外国投资者仍可继续从事该经营活动。

如外国投资者被允许从事限制类行业经营，如限制条件日后发生变化，外国投资者仍可继续按照原《证书》中所规定的条件进行经营。

如外国投资者已取得《证书》从事某行业经营，后该行业被变更为“禁止”行业，外国投资者必须自禁令执行之日起停止该经营活动。

3.2.2 投资行业的规定

2009年1月16日生效的《外国投资规定》对保留类产业、限制类产业作了调整，是现阶段规范斐济投资行为的重要文件。主要内容如下：

【保留类产业类型】只允许斐济公民及其企业经营：奶吧及咖啡厅；出租车；卡瓦（Kava）贸易；市场摊贩；手工艺品；裁缝店；个人及家用品修理；水暖店；电器店；苗圃；日间托儿所；网吧、游戏娱乐中心；家庭旅店；烤面包（糕饼）店（在外资拥有的酒店/度假村内经营的除外）；背包客简易酒店；夜总会（在外资拥有的酒店/度假村内经营的除外）；酒吧（在外资拥有的酒店/度假村内经营的除外）。

【限制类产业类型】外国投资限制类产业有：

（1）渔业：斐济公民必须至少占股30%，外国投资者自营运之日起必须至少拥有50万斐元现金或实缴资本。

（2）林业（植物管理和伐木）：外国投资者必须确保增值并自营运之日起至少拥有50万斐元现金或实缴资本。

（3）烟草生产：在国内生产的香烟中，至少75%的烟叶须在当地种植加工，并且外国投资者自营运之日起必须至少拥有50万斐元现金或实缴资本。

（4）旅游业（文化遗产）：外国投资者自营运之日起必须至少拥有50万斐元现金或实缴资本。

（5）服务业：

①不动产管理：外国投资者自营运之日起必须至少拥有100万斐元现

金或实缴资本，并须依照“不动产代理法”取得证明；只经营房屋出租的外国投资人自营运之日起必须至少拥有25万斐元现金或实缴资本。

②不动产开发：外国投资人自营运之日起必须至少拥有500万斐元现金或实缴资本。

③建筑施工：外国投资人自营运之日起必须至少拥有100万斐元现金或实缴资本。

④推土：外国投资人自营运之日起必须至少拥有100万斐元现金或实缴资本投资。

⑤岛际船运和乘客服务（不含旅游附属服务）：外国投资人自营运之日起必须至少拥有50万斐元现金或实缴资本。

【其他类产业】对于上述保留类和限制类产业以外的其他产业，外国投资者自营运之日起必须至少拥有25万斐元现金或实缴资本。

3.2.3 投资方式的规定

外国投资者可以独资或合资的方式在当地经营。也可以选择兼并、收并购当地企业进行经营活动。

斐济尚无针对外资并购的专门法律法规。目前，外资收并购当地企业的要求参考斐济投资局编写的《投资指南》中关于“更改股东结构/接管现存企业”一条，需提供主要包括下述的信息：

（1）股东变更情况说明；

（2）股东/董事表决签字件的原件或经核实无误的有效副本；

（3）由新股东/董事所在国有关机构出示的，其在至少过去1年里的无犯罪记录证明原件或经核实无误的有效副本；

（4）其他税收、保险、工商等信息。

详询斐济投资局（Investment Fiji）。

3.2.4 BOT方式

斐济目前尚无成熟的关于外资开展BOT的规定，尚无实施BOT的项目。

3.3 斐济关于企业税收的规定是什么？

3.3.1 税收体系和制度

斐济的税务管理部门是斐济税务与海关事务局，依据《1974年所得税法》和《1991年增值税法案》等法律对企业和个人征收下列税种：所得税（包括正常征税和预提税）、劳务合同暂行税、土地销售税、增值税、离

境税、印花税、间接税（关税和消费税）和博彩税。

3.3.2 主要税赋和税率

【公司税】2012年起本国和外商企业所得税率均由28%降至20%。

【个人所得税】根据斐济现行所得税法，年毛收入减去生活必要开支（起征额为1.6万斐元/年，具体与赡养负担的不同而不同）后，余下收入为应税收入。

表3–2：斐济个人收入所得税税率

（单位：斐元）

应税收入（年）	个人所得税率	社会责任税
0-16,000	0%	0%
16,000-22,000	16,000以上部分的7%	0%
22,000-50,000	420+ 22,000以上部分的18%	0%
50,001-270,000	5,460 + 5万以上部分的20%	0%
270,000-300,000	49,460 + 27万以上部分的20%	27万以上部分的23%
300,001-350,000	55,460 + 30万以上部分的20%	6,900 + 30万以上部分的24%
350,001-400,000	65,460 + 35万以上部分的20%	18,900+35万以上部分的25%
400,001-450,000	75,460+40万以上部分的20%	31,400+40万以上部分的26%
450,001-500,000	85,460+ 45万以上部分的20%	44,400+45万以上部分的27%
500,001-1,000,000	95,460+50万以上部分的20%	57,900+50万以上部分的28%
1,000,000以上	195,460+100万以上部分的20%	197,900+100万以上部分的29%

资料来源：斐济税收海关局

【预提税】预提税分为4种：

（1）红利预提税：非本国公司在接受别家企业分红时需缴纳15%的红利预提税。

对本国公司的红利预提税率为5%。外国企业在斐济设立的分部在汇回利润时不需要缴纳预提税。

（2）利息预提税：非本国企业在获得利息收入时需要缴纳10%的利息预提税，但汇票利息和进口货物时为供货商开具的本票利息免税。

（3）专利权使用费预提税：非本国企业收受专利权使用费（Royalties）时需缴纳应税收入15%的预提税。

（4）专有技术费预提税：非本国企业收受专有技术费（Know-How）时，需缴纳应税收入15%的预提税，但财政部长有权视情况决定是否减免这一税费。

【劳务合同暂行税】因劳务合同而产生的收入(包括分期付款)的15%需作为劳务合同暂行税上缴国内税务局。合同方如认为对应税收入的征税已经过高，可以申请减免此项税费，但必须在获得相应的证明或批准后才能获得免税或减税待遇。

【土地销售税】根据《土地销售税法》，出售土地的所得需上缴土地销售税。该税种的应税收入是通过土地买卖而获得的利润，对本国和非本国企业（居民）同样适用。土地销售税实行超额累进税率，最高为利润超过9500斐元部分的30%。

【增值税】商品销售额或服务性收入超过10万斐元的企业均需在税务局增值税处（VAT Unit）注册并缴纳商品或服务价格15%的增值税。增值税申报通常每月或每三个月一次。

下列情况免增值税：金融服务、住宅出租、教育或教育用品、非赢利机构出售捐赠品。

此外还有一些情况可享受零增值税待遇，如出口货物、某些出口服务、基本食品，如罐装鱼、面粉、奶粉、食用油、大米、本地产鸡蛋、茶等。

【印花税】特定的法律文件（合同、股权转让和按揭协议等）应缴纳印花税。《印花税法》规定了该税税率：除股票以外的任何财产出售，税率为2%，股票出售税率为成交价格的0.5%。2013政府预算案中提出将调高印花税税率为现行的4倍。

【间接税】关税：斐济对进口商品征收关税，依产品性质不同，实行不同的税率等级（0、3%、15%、27%、35%，62.5%以上等）。

【消费税】主要对一些制成品征收，如香烟、酒类和石油制品。此外，一些加工食品和建筑材料也需缴消费税。2013年烟酒消费税增加10%。

3.4 斐济对外国投资有何优惠？

3.4.1 优惠政策框架

斐济对外国投资有下列优惠政策：

【红利免税】在企业上缴所得税后向股东分红，个人股东将享受免除红利税的待遇。

【出口所得税优惠】出口企业在2011-2016年间，自2011年起享受由50%起逐年递减10%的所得税税前收入扣除优惠。

【投资补贴】企业1年内购置价值超过5万斐元的固定资产，可以向斐济政府申请40%的投资补贴。但土地、建筑物、轿车和待销存货不包括在内。投资补贴适用于以下行业：

（1）农业、林业和渔业等自然资源加工项目，且经营活动中原料发

生了本质的转变。意味着对自然资源的加工过程导致产品在协调关税制（HS）目录下的分类发生了变化。改换包装、瓶装、伐木不在此列；

（2）乡村制造业。距离苏瓦、劳托卡、楠迪、瑙苏里、那乌瓦等城市25公里以远的农村地区设立制造业的企业；

（3）信息技术企业，如寻呼中心、票务中心、数据库记录与管理、网站开发与管理、软件开发、互联网服务等，但不包括信息技术产品的零售、批发、维修及配套服务。

【折旧率优惠】（1）固定资产的折旧率分为以下7个等级：2.5%、5%、10%、15%、20%、33.3%和50%；（2）对2014年12月31日前建成的建筑物给予加速折旧优惠，折旧率按20%计算。农业、商业和工业用途的建筑折旧率也按20%计算，在5-8年内折旧完毕；（3）对可再生能源工厂和储水设施给予建成当年100%销账的折旧优惠。

【亏损转结】只要企业所有人和经营的业务内容不发生变化，亏损转结（亏损税前利润弥补）的期限为4年。

【进口关税优惠】下列商品可享受优惠关税：

生产性投入（原材料）。斐济本国市场不能供应的原材料进口只需缴纳3%进口关税和15%增值税；所有设立在主岛以外的企业进口原材料可免进口关税，只需缴纳15%的增值税。

资本设备。资本设备（指用于转化/加工原材料的设备）进口可免进口关税，只需缴纳15%增值税。

用于厂房建设的建筑材料。斐济本国市场不能供应的建筑材料的进口关税税率为5%；而对一些斐济本国有替代品的建筑材料则可征收最高达27%的关税。

用于出口创汇的进口。对于所有进口的零件、组件，如果其制成品是用于出口创汇，则可享受免税或出口退税待遇。

3.4.2 行业鼓励政策

【旅游业鼓励措施】主要包括两方面：标准津贴和酒店优惠计划。标准津贴是对所有资本支出给予55%投资津贴，前提是收入不汇出境外。酒店优惠计划是投资额不低于700万斐元的项目可享受10年免税期；项目必需的资本设备，如在斐济当地无法买到而必须进口，可免进口关税。此外，在免税区投资的酒店项目，如斐济族人占股超过25%，免税期在原来13年的基础上可再延长7年。在非免税区投资的酒店项目，如斐济族人占股超过25%，可享受10年免税期。2013年政府预算案中取消了旅游业最低投资额（25万斐币）的要求。

【农业鼓励措施】自2009年1月1日到2014年12月31日，所有新成立的商业农业种植和农产品加工领域投资项目可享受10年免税期，条件是投

资额不低于200万斐元，创造就业机会不少于30个。

【生物能源项目鼓励措施】自2009年1月1日到2014年12月31日，所有新成立的生物能源领域投资项目，如蔗糖、椰子或木薯加工生物燃料项目，可享受10年免税期，条件是总投资额不低于100万斐元，创造就业机会不少于20个。此外，建设项目所必需的任何设备、化工产品等可免除关税。

【可再生能源项目鼓励措施】对可再生能源及发电领域的投资项目，如投资额超过25万斐元，即可享受5年免税期。此外，政府鼓励节约用电，节能灯泡的进口关税降为零。所有与可再生能源和节能有关的货物或设备的进口均可享受零关税。

【信息通讯技术产业鼓励措施】为鼓励信息通讯技术产业发展，斐政府曾出台了一系列鼓励措施，并设立卡拉布信息通讯业专属经济免税区。2009年出台政策：无论在卡拉布免税区内或区外投资，均可享受免税；免税期由现在的10年延长到13年；对于从事信息通讯技术产业的企业，根据不同的雇员数量，有不同档的所得税减免政策；对企业成立所必需进口的计算机、特殊设备或家具等免关税。

【音像业鼓励措施】为吸引更多外国电影公司来斐拍片，退税率从原来的15%增加到35%。

【渔业鼓励措施】实施一系列减税举措帮助本地渔业企业创造与外国渔业企业平等竞争的机会，包括：燃料进口关税（Fiscal Duty）从原来的每升8分降至2分；特殊渔具和设备的进口关税从3%降为零；特殊渔船的进口关税从10%降为零；饵料的进口关税从3%降为零。为鼓励精加工，自2009年1月1日起，所有未加工渔产品出口征3%出口税。2013年，对本国渔业企业和外国渔业企业征税税率维持20%，企业新建建筑加速折旧的期限延期到2014年。

3.4.3 地区鼓励政策

为鼓励投资，支持发展，创造就业机会，自2009年1月1日起，斐济在北部瓦努阿岛以及罗图玛、卡达乌、塔乌尼、莱芜卡、劳马维提、克劳瓦、瑞比和劳等共9个外岛设立免税区。免税区优惠政策包括：新成立的投资额200万斐元以上的企业，享受13年的免税；为启动企业所需进口的原材料、机械设备，免进口关税。如果新公司中斐济族人占股25%以上，免税期可再延长5年。

3.4.4 特殊经济区域的规定

斐济有一个专属经济区（EEZ），包含大约330个岛屿，其中约三分

之一有人居住。斐济目前尚无专门的经济特区、经济技术开发区。

3.5 斐济关于劳动就业的规定是什么？

3.5.1 劳工（动）法的核心内容

【劳资关系的管理】劳工、劳资关系与就业部（Ministry of Labour, Industrial Relations and Employment，通常简称为“劳工部”）负责监督实施劳动法规，改善劳资关系和提高劳动者福利。斐济的劳动与雇佣关系受以下法律法规约束和管理：

（1）《2007年雇佣关系法（Employment Relations Promulgation 2007）》规定了劳资关系、争议解决程序等；

（2）《体力劳动者补偿法案》规定了工作者因公受伤、患病及死亡的补偿办法；

（3）《工作卫生安全法案》规定了工厂对工人提供的健康、安全及福利保障；

（4）《斐济国家培训委员会法》规定了有关员工培训的实施办法；

（5）《工资委员会法》为成立工资委员会提供了法律依据；

（6）《工会法》规定了工会的组织形式；

（7）《斐济国家养老金法案》规定了工作者的社会保障和养老保险办法。

【工资委员会】工资委员会的组成采取“三三制”的方式，即3名雇主代表，3名雇员代表加上3名独立代表。没有与行业工会组织签订《集体谈判协议》的产业部门中，工资委员会负责处理有关工资、假期和其他雇用条件的问题。《工资委员会法》包含9条法令，管辖权涵盖了以下产业领域：批发和零售业；建筑、民用和电力工程工业；酒店和餐饮业；公路运输；伐木业；印刷业；服装业；制造业；矿产和采石业。

【劳资争端的仲裁】《雇佣关系法2007》规定了劳资争端解决程序：争端首先提交劳工部常秘调解；如调解失败，再提交“雇佣关系仲裁庭Employment Relations Tribunal”仲裁；如不服仲裁裁决，可诉至“雇佣关系法院Employment Relations Court”。

【工会、雇员协会、雇主协会】《工会法》规定了工会、雇员（雇主）协会的组织形式、注册程序和活动范围。工会必须依法注册，并作为法人团体活动。

大多数劳动力密集型企业都与本行业的工会组织签订了《集体谈判协定》，因而行业工会组织在劳资争端问题上拥有很大的权力。政府长期以来一直呼吁以三方机制为框架建立一个劳资问题论坛，由雇主协会、工会

理事会和政府三方面的代表组成。这一机构不仅应是一个促进三方对话的场所，而且还可以协商设定各行业年薪指导标准。

【雇员培训】斐济培训与生产力局（TPAF）规定了一个可回馈的雇员培训费征收办法：所有的雇主（某些特殊产业和服务业除外）每年必须向斐济培训与生产力局缴纳相当于其雇员6个月薪资总额1%的培训费。在培训员工时，企业可以向培训委员会申请培训经费。委员会批准的培训费视培训的种类和程度而定，但最高额度不会超过企业缴纳培训经费的总额。国家培训委员会还经常为不同行业的企业举办培训班和研讨会，帮助雇主提高雇员的技术水平。

其他规定：

（1）工作时间：每周平均工作时间视行业类型而定，一般为40-48小时。根据2007年10月1日起施行的雇佣关系法令规定，工作时间可为每周5天，共45小时或每周6天，共48小时。

（2）加班报酬：加班报酬按小时工资的1.5-2倍支付，具体视工资规定和公司政策而定；在公共假期或周末加班报酬为正常工资的2倍。

（3）公共假日：2012年斐济有9天带薪公共假日。

（4）病假：根据2007年10月1日起施行的雇佣关系规定，员工每年的带薪病假为10天。

（5）年假：一年中雇员在无医疗证明情况下缺勤少于36个工作日，可享受至少10个工作日的年假。

（6）产假：女性雇员可以在分娩前后各享受42天的产假。休假期间可得到每天5斐元的产假补贴。

【职业健康与安全】职业健康与安全局隶属于劳工部，负责监督实施《职业健康与安全法》。此项法律于1996年11月生效，规定了详细的各项标准和操作制度，要求企业加强内部组织管理，改善工作条件，降低工作中的事故发生率，同时工作过程不得对雇员以及雇员以外的其他任何人的健康造成危害。

3.5.2 外国人在当地工作的规定

在斐济投资超过20万斐元的外国投资者，有资格获得7年期的居留许可证。如投资额低于20万斐元，但其投资被认为有利于斐济的经济发展，也可以申请居留许可证。

通常只有当斐济本地人才不能满足企业需求时，才允许向外籍雇员发放工作许可证。外籍雇员在获得工作许可证后，通常可以携带配偶、子女来斐。在斐济本地缺乏必要的专门人才的情况下，外国公司可向其在斐济的分公司或代表处派遣雇员。

3.5.3 外国人在当地工作的风险

【自然风险】近年来，斐济多次遭遇飓风和洪水袭击，造成当地人员伤亡。中国驻斐济使馆提醒在斐中资机构和公民留意灾情，加强安全防范，遇紧急情况与驻斐济使馆联系。

【治安风险】斐济社会治安总体稳定，无大规模恶性事件爆发，但偷盗、抢劫时有发生，近期甚至有人身伤害案件发生。中国驻斐济使馆提醒在斐济中国公民结伴出行，注意人身安全。

斐济劳动援助机构：斐济劳工部

联系方式：00679-3309156。

3. 6 外国企业在斐济是否可以获得土地？

3.6.1 土地法的主要内容

斐济88.37%的土地归土著斐济族人拥有，称为“土著土地”或“斐族土地”，禁止转卖。土著土地中有一部分称“保留地”。如“保留地”出租，须首先征得拥有该地块所在村庄一半以上村民的同意。2010年土地改革前，土著土地只能通过土著土地信托局（Native Land Trust Board，简称NLTB，后改名为The iTaukei Land Trust Board，简称TLTB）向承租人出租。TLTB是带有政府色彩的、垄断性的土地租赁中介机构，租赁范围包括从价格高昂的豪华酒店到小型农场菜园。NLTB将租赁的土地分为5类：农业用地、居住用地、工业用地、商业用地和特殊用途用地，各类土地的租赁条件和租金水平各不相同。其中农业用地租金最高不得超过土地开发前资本价值（UCV）的6%。

国有土地占国土面积的3.74%，也禁止转卖。租赁用于工、商业用途的国有土地需要向土地矿产资源部（Ministry for Land and Mineral Resources）下属的土地局（Department of Land）提出申请。土地局对制造业（包括组装）和提供基础服务的项目会给予优先考虑，投资者的技术水平和财政能力也对申请结果有重要影响。政府土地的租期最长为99年，租金每10年重议一次。

全国其余7.86%的土地是自由持有土地，原则上可以买卖。

2010年斐济政府开始进行土地改革，希望通过立法确保土地租金平均、直接分配至每一位土地所有者，并充分发挥土地利用效率。7月1日，政府通过《土地使用条例》，决定在土地局下设土地使用办公室（Land Use Unit），除了负责国有土地租赁，还同时负责土著人土地的租赁，其下成立土地银行（Land Bank），搜集并发布可利用的土地信息，投资者可根据自身需要向土地银行申请租赁不同用途的土地。

3.6.2 外资企业获得土地的规定

外国投资者可根据需要向土地银行申请租赁农业、旅游业、商业等用途的土地，自由持有土地可直接与土地所有者洽谈买卖。外国公司实施工程建筑前，需向地方政府部门申请“开发许可证”和“施工许可证”。申请时必须提供3套工程设计方案及其他必要文件，经城市规划部门、卫生部门和工程部门三方批准后才能获得“两证”，准予开工。

3.7 外资公司参与当地证券交易有何规定？

所有参与当地证券交易的公司或个人都要求通过正规注册的股票经纪人，填写所要购买股票的代码、数量及价格，经纪人将通过南太股票交易所电子交易平台为投资者完成交易。外国投资企业在当地上市须遵循以下流程：

（1）按照2009年资本市场法案（Capital Market Decree）有关规定向斐济储备银行提交上市申请，取得斐济储备银行批准，储备银行在收到申请后15个工作日内给予答复；

（2）向南太股票交易所提交2份上市申请，取得其批准；

（3）分别向斐济储备银行和南太股票交易所提交公司招股说明书；

（4）提交2份公司章程，并向股票交易所缴纳上市申请费；

（5）申请批准后，在上市前至少5个交易日内向南太股票交易所提交招股书、公司章程、上市申请的正式版本。

（6）若在上市前进行公开发行，必须在至少一家当地主要媒体上公布配股情况，并据此进行配股。

（7）正式在股票交易所上市交易。

3.8 对环境保护有何法律规定？

3.8.1 环保管理部门

斐济环保主管部门是斐济环保局，隶属斐济土地、矿产资源与环境部。网址：www.environment.gov.fj

3.8.2 主要环保法律法规名称

斐济现行环保法是2005年颁布的《环境管理法案》（EnvironmentManagement Act 2005）。同时，各行业法规中也对环境保护进一步作针对性的要求。

【行业法规】各行业法规主要包括：

（1）《工厂管理条例》（Factories Act，Cap. 99)
（2）《渔业管理条例》（Fisheries Act，Cap. 158)
（3）《森林法令》（ Forest Decree 1992）
（4）《电离辐射管理条例》（Ionizing Radiations Act，Cap. 102)
（5）《废弃物处理法令》（Litter Decree ）
（6）《海域管理条例》（ Marine Spaces Act，Cap. 158A)
（7）《矿业管理条例》（ Mining Act，Cap. 18)
（8）《臭氧层破坏基本管理办法》（Ozone Depleting Substances Act 1998）
（9）《石油管理条例》（Petroleum Act ，Cap. 190)
（10）《公共健康管理条例》Public Health Act ，Cap. 111)
（11）《河溪管理条例》（Rivers and Streams Act ，Cap. 136)
（12）《石场管理条例》（Quarries Act，Cap. 147)
（13）《水利供应管理条例》（Water Supply Act, Cap. 144）

3.8.3 环保法律法规基本要点

【《环境管理法案》】该法案是针对自然资源保护、资源开发控制和管理、废弃物管理、污染控制及相关职权部门设立而制定的法案。基本要点包括：

（1）设立国家环境委员会（National Environment Council），规定该委员会的职能、运行机制、责任和权力、组织结构、人员任免等。其职能包括：批准国家环保报告；制订并监督执行国家环保战略；建立讨论环保问题的论坛平台；对公共部门和私人领域为环保问题所作的努力做出决议；确保政府在地区性及国际性论坛中所作的承诺得以履行；为政府参与地区性及国际性环保条约、公约、协定的制订提供建议等。

（2）规定国家应至少每五年发布一次国家环保报告，此报告必须经过公共审议。环保报告发布后12个月内，有关部门必须制订相应的国家环保战略和规划。

（3）规定环境影响评估（Environment Impact Assessment, EIA）的审批部门、评估流程、评估报告内容要求、报告审议及批复、公开听证等。

（4）规定废弃物管理和污染控制的权限申请、监管、应对措施及其他相关事项。

（5）对违规开发、破坏环境、污染环境等违法行为的定义及处罚措施。处罚措施包括有：

①若任何个人在未获得相关许可违规运营，将处以最高10万斐元的罚款；

②若任何个人在环评报告尚未得到审批的情况下进行开发活动将处

以最高75万斐元的罚款或最多入狱10年或并罚；

③任何个人未经许可的排污活动，初犯将获罚最高25万斐元或最多入狱3年或并罚，再犯将获罚最高75万斐元或最多入狱10年或并罚；

④故意排放危害人类健康或对环境造成严重损害物质的任何个人将获罚最高100万斐币或终身监禁或并罚；

⑤若以上行为是任何法人团体实施的，处罚金额为上述金额的5倍。

（6）对其他事项如环境保护基金、环保仲裁庭、责任豁免等作出相关规定。

3.8.4 环保评估的相关规定

针对工程承包行业，当地环境部门要求在开工前或开工后特定日期内，完成对工程项目的环境管理计划，包含EIA（环境影响评估报告），并提交至斐济环境部门批准。环境评估应由有资质的专业咨询机构完成。

目前斐济公司聘用的环评机构为斐济环境部门直属的e-care环境咨询公司，在与环评公司共同考察现场的基础上，环评公司会独立完成EMP文件的准备并同时递交环境部门进行审批。费用为3000-4000斐济币。文件准备需要一周到两周左右时间，审批需要一个月左右时间。

3. 9 斐济反对商业贿赂有何法律规定？

斐济设有专门的“斐济反腐独立委员会(Fiji Independent Commission Against Corruption，简称FICAC）”。斐济关于反贿赂的法规为《防止贿赂条例》（以下简称“条例”），最新修订版本为2007年版。

《条例》要点摘录：

（1）“利益”（advantage）指：

① 任何馈赠、贷款、费用、报酬或形式为金钱、有价证券、其他财产或财产权益的佣金；

② 任何职位、受雇工作或合约；

③ 将任何贷款、义务或其他法律责任予以全部或部分支付、免除、解除或了结；

④ 任何其他服务或优待（款待除外），包括免于处罚、免于丧失资格、免于受纪律、民事、刑事程序或手段追究（包括已发生的和即将发生的情形）；

⑤ 行使或不行使某种权利或职责；

⑥ 有条件或无条件提供或承诺给与上述利益。

（2）索取或接受利益指：

任何公职人员，未经总统许可，索取或接受利益即属犯罪。

（3）贿赂指：

① 任何人（不论在斐济或在其他地方）无合法权限或合理解释，向公职人员提供利益，作为该公职人员作出下列行为的报酬或谋求该公职人员做出下列行为；或因该公职人员做出下列行为而给与利益，即属犯罪。

ⅰ. 履行或不履行，或曾经履行或不履行公职；

ⅱ. 加速、拖延、妨碍或阻止，或曾经加速、拖延、妨碍或阻止公职的履行；

ⅲ. 协助、优待、妨碍或拖延，或曾经协助、优待、妨碍或拖延任何人与公共机构间往来事务的办理。

② 任何公职人员（不论在斐济或在其他地方）无合法权限或合理解释，索取或接受利益，作为做出以下行为的报酬或诱因，或由于做出以下行为而索取或接受利益，即属犯罪。

ⅰ. 履行或不履行，或曾经履行或不履行公职；

ⅱ. 加速、拖延、妨碍或阻止，或曾经加速、拖延、妨碍或阻止公职的履行；

ⅲ. 协助、优待、妨碍或拖延，或曾经协助、优待、妨碍或拖延任何人与公共机构间往来事务的办理。

（4）行贿者与受贿者即使未达成目的仍属有罪。

（5）罚则：

① 任何人触犯本《条例》第3条（索取或接受利益），一经定罪，可处罚款1万斐元并处监禁1年，同时按法庭指示将所获利益款项或价值的全部或法庭指示部分交与政府。

② 除第3条所述罪行外，处罚如下：

ⅰ. 经公诉程序裁定

（ⅰ）触犯第10条（持有来历不明财产），处100万斐元罚款并处监禁10年；

（ⅱ）触犯第5条（为合约事务上给与协助等而贿赂）、第6条（为促使他人撤回投标而贿赂），处50万斐元罚款并处监禁10年；

（ⅲ）触犯其他条款，处50万斐元罚款并处监禁7年。

ⅱ. 经简易程序裁定：

（ⅰ）触犯第10条（持有来历不明财产），处50万斐元罚款并处监禁3年；

（ⅱ）触犯其他条款，处10万斐元罚款并处监禁3年。

3.10 斐济对外国公司承包当地工程有何规定？

3.10.1 许可制度

承包斐济工程项目需要注册公司，通过斐济投资局按具体规定办理相关手续，获得外商投资注册证书。不同承包项目有不同的许可要求：建筑业和制造业企业需向市政厅申请开发许可证和施工许可证，并要通过卫生部的卫生条件审批。如涉及土地租赁，则需要向土地局或土著土地信托局办理土地租赁手续。采矿业需按斐济矿产法向斐济矿产资源部申请勘探许可、采矿许可、采矿租约、场地权以及道路执照等。

3.10.2 禁止领域

斐济政府对外国公司承包当地工程没有禁止领域，但外国公司必须符合工程的资质要求。

3.10.3 招标方式

对公开招标的项目，只要外国公司符合招标公告中对公司资质提出的所有条件，即可参加投标。如中标，即可从事该项目建设。

3.11 斐济对中国企业投资合作有何保护政策？

中国与斐济签署的双边经贸协定有：《中斐关于贸易合作的协定》、《中斐农业合作谅解备忘录》、《中斐矿业合作谅解备忘录》、《中斐林业合作谅解备忘录》、《中斐渔业合作谅解备忘录》、《中斐教育合作谅解备忘录》、《中斐植物检验检疫协定》、《中国旅游团队赴斐济旅游实施谅解备忘录》、《中斐动植物卫生和食品安全合作谅解备忘录》、《中斐加强基础设施合作谅解备忘录》、《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与斐济总商会机构促进经贸合作谅解备忘录》和《中国地震局与斐济群岛共和国矿产资源局地震研究合作谅解备忘录》等。

3.11.1 中国与斐济签署双边投资保护协定

中斐尚未签署双边投资保护协定。

3.11.2 中国与斐济签署避免双重征税协定

中斐尚未签署避免双重征税协定。

3.11.3 中国与斐济签署的其他协定

1997年12月11日，中斐签署两国政府贸易协定。

3.12 斐济有何保护知识产权的规定？

斐济尚无独立的知识产权法案，在知识产权方面遵照国际通行原则，有关的规定涵盖在版权法、专利法与商标法（The Copyright 1999, Patent Act, Cap 239 与Trade Mark Act Cap 240）内。

3.13 与投资合作相关的主要法律有哪些？

《外资法（Foreign Investment Act，简称FIA）》于1999年颁布实施，是斐济政府管理外商投资的专门法律。该法的立法宗旨是简化投资审批程序，加大透明度，鼓励和吸引外商来斐投资。

根据《外资法》，外国企业要在斐济开展商业活动，需填写《外商投资申请表（Foreign Investment Application Form）》并递交斐济投资局（Investment Fiji）审批，申请获得批准后，投资局将向投资者颁发外商投资注册证书（Foreign Investment Registration Certificate），详见前述“外商投资报批程序”。

外国投资者可以是自然人、公司法人、合伙或自然人的联合。

2004年，斐济政府为进一步吸引外商投资，提高政府外资管理的效率，对1999年《外资法》做出了重大修订，形成了《2004年外资法》，并从2004年7月26日开始实施。此次修订的主要特点有：

（1）产业保护的范围有所放宽，但对保留和限制外商经营的行业种类规定得更加明确，对违反此类规定的经营者的禁令和处罚办法更加具体；

（2）新《外资法》进一步明确了投资申请的程序和审批原则，减少了审批环节中的主观随意性，使投资者有更多的客观依据对审批结果做出预测；

（3）为适应当今商业发展的客观环境，放宽了投资者在获得营业执照后可从事经济活动的范围；

（4）对有关FTIB吊销投资者证书的条文规定得更加明确、公平；

（5）遵照国际通行原则，对外商在国民待遇、利润回流（汇回本国）、知识产权等方面给予了一系列投资保护；

（6）赋予FTIB的首席执行官（CEO）新的权力：监督外商是否遵守《外资法》，以及为调查统计、制订政策而搜集外国投资者商业活动的有关资料；

（7）外商获颁证书由原来的“外商投资证书”更名为“外商投资注册证书”，以体现投资审批中便利化、透明化、非歧视的原则。

《2004年外资法》文本见投资局网站：

www.ftib.org.fj/contents/invest_application_pro/invest_pro/FIA.pdf

4. 在斐济开展投资合作如何办理相关手续?

4.1 在斐济投资注册企业需要办哪些手续?

4.1.1 设立企业的形式

在斐济设立企业有合资和独资两种形式。

4.1.2 注册企业的受理机构

注册企业的受理机构是斐济投资局（Investment Fiji）。

表4-1：在斐济建立外资或合资企业所必需的申请事项及审批部门

申请事项	审批部门
外商投资注册证书	斐济投资局Investment Fiji
关税减免及货物出入境管理	斐济税务与海关事务局关税处Customs Service, FIRCA
税收减免和折旧补贴	斐济税务与海关事务局国税处Inland Revenue Division, FIRCA
增值税登记	斐济税务与海关事务局增值税处VAT unit, FIRCA
政府土地的租赁与开发	土地矿产资源部土地局Department of Lands
土著土地的租赁与开发	土著土地信托局iTaukei Land Trust Board
土地规划与分割使用	城乡规划局Department of Town & Country Planning
开发许可证、施工许可证	市政厅或农村地区行政厅City/ Town Council; Rural Authority
建筑材料及食品的健康标准	卫生部Ministry of Health
工作许可证申请与展期	移民局Fiji Department of Immigration
申请事项	审批部门
工作许可证展期工厂健康安全标准	劳工部Ministry of Labor & Industrial Relations
退休公积金注册	斐济养老基金会Fiji National Provident Fund
供水、排水系统	水务局 Water Authority of Fiji

电力供应	斐济电力局Fiji Electricity Authority （FEA）
电话、传真服务	斐济电信Fiji Telecom Ltd.
酒店开发项目	旅游部Ministry of Tourism
矿业勘探执照和开采执照	土地部矿产局Mineral Resources Department
农业开发项目	农业部Ministry of Agriculture
林业、渔业开发项目	林业渔业部Ministry of Fisheries & Forests
市内土地开发；注册营业执照	市政厅City Council or Town Council

资料来源：斐济投资局

4.1.3 注册企业的主要程序

【申请外商投资注册证书】对于所有投资人，在斐济申请投资的第一步就是拜访投资局（Investment Fiji），申请外商投资注册证书（FIRC）。申请时需要提交的资料如下：

（1）完整填写的外商投资申请表（可从投资局官方网站下载）；

（2）所有股东的出生证明或护照个人信息页副本；

（3）所有股东的背景资料，包括现有企业的经营情况；

（4）所有股东的详细联系方式，包括地址、电话、传真等；

（5）银行出具的资金证明或其他项目资金来源证明。

根据投资者拟从事行业的不同，还需提交以下资料：

（1）农业：拟使用土地的详细资料。

（2）渔业：船舶的注册证明、成本、价值等资料；斐方投资人持股证明（需大于30%）；从事捕鱼需确认目标鱼种的资源状况及捕捞量；斐济已颁发的捕鱼执照数量，确认当前是否仍有可用的执照配额；记录船舶的所有者和所挂国旗；如投资项目属于水产品加工，则需提交工厂详细资料，验证是否符合危害分析与关键控制点（HACCP）标准和欧盟质量标准；出口目标市场的有关情况，以便有关部门进行质量监控。

（3）制造业：关于生产流程的详细描述；拟使用的机械设备的详细资料和价格，包括拟进口的设备；产品市场的详细资料。

（4）海运业（船舶注册所需资料）：主要船只的设计图及重要参数；造船厂证明；吨位证明；最近的检验证明；证明申请人即为船主的资料；如船舶曾在斐济外的国家注册，需提供该注册已过期或终止的证明。

（5）酒店业（包括经营旅游度假村）：拟使用土地的详细资料；项

目地点的描述；房间、床位、卫浴设施的数量及描述；拟建造或使用的其他设施的详细说明；详细的项目规划图（应包括地点和布局）；投资额在1000万斐元以上的大型项目需提交环境影响评估（EIA）；符合职业健康与安全（OHS）规范；土地所有者和资源所有者同意使用土地和资源的证明；项目资金来源证明。

（6）服务业：服务项目的详细描述；服务对象和营销规划的详细描述。

（7）水上运动：水域捕鱼权所有者同意投资者使用该水域的证明。

（8）林业：土地所有者同意投资者使用土地的证明。

投资局收到申请人递交的完整资料后，将判断该申请是否符合《外资法（FIA）》的规定，并以此为依据在5个工作日内向申请人发出批准或不批准的通知，如申请获批准，将向投资者颁发外商投资注册证书（FIRC）。

【投资局为投资申请人提供的服务】外商投资注册证书并不等同于营业执照。要顺利建立企业、实施项目，投资者还必须通过银行、税务、土地管理、劳务管理及与所经营行业有关的其他政府专业部门的审批或登记。外商投资注册证书是FTIB依据《外资法》这一部法律对项目所做法律评估的结果，也是投资者凭以进行其他必要申请和注册的依据，是在斐投资的第一步。

投资局将根据投资者所经营的行业通知投资者还需要到哪些部门、通过哪些审批，以及这些审批的办法、标准和所需时间。根据2004年修订的投资审批程序，投资局还将告知投资者各审批部门的主管人员及其联系方式，使投资者完全了解自己下一步应采取什么行动。

投资局会定期向各有关政府部门通报新外商投资注册证书的颁发情况，每一个新证书都有一个专有的查询号码，方便政府部门就申请个案进行查询和沟通。根据新的投资审批制度，其他相关政府部门应优先办理与投资有关的事务，并设立专职官员定期与投资局沟通情况。这样，一旦投资者在某一部门申请受阻，投资局会及时掌握情况并帮助投资者采取相应措施。

投资局还协助投资者办理关税减免、工作许可证申请、银行审批等事务。投资者在项目审批过程中遇到问题，可随时向投资局求助。

【其他审批要求及后续事宜】投资者获得外商投资注册证书后3个月内，应向投资局证明自己正在为实施项目进行各项准备工作。此后，投资者要定期提交项目进展报告，项目应在获得投资注册证书后12个月内正式投产。

一般来说，投资者获得外商投资注册证书后，还应办理下列事务：

（1）到斐济储备银行办理股份发行或转让审批、核实投资资金到位情况等；

（2）到移民局办理工作许可证；

（3）建筑业和制造业企业需向市政厅或农村地区行政厅申请开发许可证和施工许可证；

（4）通过卫生部的卫生条件审批；

（5）前往土地局或土著土地信托局办理土地租赁；

（6）向有关部门申请水力、电力供应及通讯设施；

（7）进行商标、专利注册；

（8）前往斐济税务与海关事务局申请关税减免、税收减免和折旧补贴，并在税务局增值税处进行登记，领取税号（TIN）；

（9）在斐济国家退休公积金会（FNPF）和税务局办理雇主登记，开始招募雇员；

（10）企业在进驻经营地点前1个月，通知劳工部雇主姓名、工作地点和工作性质，并接受工厂巡视员（Factory Inspectorate）为保障雇员安全、健康和福利所进行的检查；依据《公司法》起草《公司章程》，到公司登记处（Registrar of Companies）进行注册，在正式营业前领取公司登记执照。

4.2 承揽工程项目的程序是什么？

4.2.1 获取信息

政府建筑项目的招标由斐济工程交通部下属的招标委员会负责。招标项目信息一般在当地报纸、网站公布。

4.2.2 招标投标

符合规定要求资质的企业都可以参加招标。也可以直接与招标委员会联系获取项目招投标信息。

4.2.3 许可手续

承包斐济工程项目需在当地注册公司，通过斐济投资局按具体规定办理相关手续，获得外商投资注册证书等。

4.3 如何申请专利和注册商标？

4.3.1 申请专利

斐济的专利主管部门是苏瓦市政厅。申请人需递交专利权申请书一式两份，附有关发明的详细说明，专利申请被批准后，由苏瓦市政厅向申请

人颁发保护证书。

4.3.2 注册商标

斐济的商标主管部门是苏瓦市政厅。申请注册商标，申请人向苏瓦市政厅递交申请，申请被批准后，将在政府公报及在本地报纸发布通告。自发布日起3个月如无异议，申请人付12斐元即可获得注册证书。注册有效期为14年并可延长。外国人申请注册商标，须委托经过批准的斐济公民代理。

4.4 企业在斐济报税的相关手续有哪些？

4.4.1 报税时间

斐济财政年度同公历年。所得税在一个财政年度结束后3个月内（即3月31日前）报税。

4.4.2 报税渠道

企业可以自己报税，也可通过会计师事务所报税。

4.4.3 报税手续

企业依照斐济税法纳税，主要交纳企业所得税与增值税，分别向斐济海关税务局所属的国税处与增值税处申报。企业所得税由企业按照财务年度会计报表来申报；增值税依据有关销售代扣发票每月申报1次。

4.5 赴斐济的工作准证如何办理？

4.5.1 主管部门

斐济移民局（Department of Immigration）主管外籍人员入境和在斐济逗留、工作许可事宜。目前中国公民赴斐济享受落地签证待遇，一般公务活动可获得14天签证，旅游或探亲可获得4个月签证。

4.5.2 工作许可制度

在斐济工作的外国人必须事先获得斐济政府发放的工作许可证。外籍雇员工作许可证的初始有效期为3年，许可证可以延期，但在斐济居留的最长期限通常不得超过5至6年。

4.5.3 申请程序

工作许可证申请表可从移民局获得，申请费每份465斐元，配偶及其子女可与主申请人使用同一张表格。申请批准时，表中的每个人需交纳185斐元的签发费。同居关系的人需单独申请许可证。合法夫妻原则上不需单独申请，除非申请人配偶也要在斐济就业。

申请批准后，申请人需向移民局缴纳一笔移民保障押金，其数额足够支付申请人从斐济返回原居住国的旅行费用。押金标准因国别而异，对于来自中国的申请人，每人需缴纳3,836斐元，12岁以下儿童缴纳2,570斐元。

4.5.4 提供资料

投资者办理工作许可证时需按照以下规定提交必要资料及费用：

（1）填写并提交移民工作许可证申请表；

（2）所有申请人及在申请表中包括的家属每人提交2张护照照片；

（3）18岁以上成人需提交最新的（3个月内签发的）无犯罪记录证明。如申请人无此证明，可告知移民局可出具该证明的机构和联系方式；

（4）所有申请人最近（3个月内）健康证明；

（5）斐济贸易投资局颁发的外商投资注册证书及获得批准的项目资料，包括重要职务岗位和计时工作岗位的安排及人选（如已确定）；

（6）所有申请人护照个人信息页副本、出生证明、结婚证明；

（7）工作许可证的申请费、签发费；

（8）移民保障押金。

4.6 能够给中国企业提供投资合作咨询的机构有哪些？

4.6.1 中国驻斐济大使馆经商参处

地址：183 Queen Elizabeth Drive，Private Mail Bag，Suva, Fiji
电话：00679-3304817
传真：00679-3304564
电邮：fj@mofcom.gov.cn
网址：fj.mofcom.gov.cn

4.6.2 斐济中资企业协会

斐济中资企业联谊会
地址：斐济首都苏瓦市伊丽莎白女王大道183号。
本届联谊会联系人陈姝，驻斐济使馆经商处三秘
电话：00679-3304817转8002
电邮：fj@mofcom.gov.cn

4.6.3 斐济驻中国大使馆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河南路14号塔院外交人员办公楼1-15-2
电话：010-65327305，6532730
传真：010-65327253
电邮：info@fijiembassy.org.cn
网址：www.fijiembassy.org.cn

4.6.4 斐济投资促进机构

斐济投资局（Investment Fiji）
地址：6th Floor，Civic Tower，Victoria Parade P.O.Box 2303，Suva，Fiji
电话：00679-3315988
传真：00679-3301783
电邮：info@investment.org.fj
网址：www.investmentfiji.org.fj

4.6.5 中国商务部研究院海外投资咨询中心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安外东后巷28号
电话：010-64515042、64515043
传真：010-64212175
电邮：kgjyb@126.com
网址：www.caitec.org.cn

5. 中国企业到斐济开展投资合作应该注意哪些事项?

5.1 投资方面

（1）客观评估投资环境，关注政局

2006年12月斐济政局发生变动，2009年4月斐济总统宣布于2014年9月举行大选。企业应对大选前后的局势给予关注。

（2）重视土地问题

如前所述，斐济92%的土地依法只能出租，不能买卖。土地问题需要特别关注。

（3）了解当地工作习惯

由于历史和传统习惯，当地生活、工作节奏较为舒缓。企业在办理有关审批事项或制定工作计划时，宜预留充足时间，避免由于时间过紧而被动。

（4）安全问题不可掉以轻心

当地治安总体良好，但刑事案件，包括街头抢劫时有发生。每年雨季易发生飓风、暴雨等自然灾害。企业或个人应有安全防范意识，企业应建立突发事件应急机制并注意检查、落实。

5.2 贸易方面

（1）注重提升产品质量

斐济市场规模小，订货数量少，有时不为中国企业所重视。因质量问题产生的纠纷时有发生。不管订单大小，质量就是信誉，中国企业应对此给予重视。

（2）注重产品售后服务

由于中斐相距遥远，斐济订单金额又比较小，中国企业的售后服务明显滞后，尤其是机电设备、汽车等销售更是如此。售后服务质量如何，直接关系到今后的市场开拓，中国企业应着眼未来，做好售后服务工作。

5.3 承包工程方面

（1）与业主保持正常友好关系。

比较敏感的土地问题、与当地人打交道等问题，尽量在合同中规定由业主解决，避免在工程开工后受这类问题影响，导致整个工程陷入困境。

（2）做好前期可行性研究，包括工程用地是否落实、一年中有多少

个工作日（因雨天多）、石料供应如何等等，量力而行。

中国企业若投标斐济工程项目，前期一定要自行做好实地调查工作。不可轻易委托他人代办。

（3）与当地居民，尤其是酋长保持良好关系。

斐济大部分土地属酋长及土著居民所有。如果关系相处不融洽，将令项目举步维艰，甚至引发纠纷。因此，中国企业要与当地居民、酋长保持良好关系，若此对项目施工大有裨益。

5.4 其他应注意事项

斐济近期治安形势恶化，部分地区抢劫、盗窃、强奸等暴力案件时有发生。

为了有效保护在斐济中国公民的人身和财产安全，防患于未然，中国驻斐济使馆特别提醒在斐济中国公民：

（1）加强安全和防范意识，避免在家中或旅馆、饭店房间存放大额现金和贵重物品；避免随身携带大量现金、高档物品，或是易吸引窃贼注意的手提包。

（2）尽量结伴出行，减少单独外出及夜间出行，尽量少去人烟稀少的地方。

（3）遇到抢劫、偷盗等刑事案件，应尽快报警或向使馆求助。当地报警电话：911、917、3311222。中国驻斐济使馆领保协助电话：006793300215。

5.5 防范投资合作风险

在斐济开展投资、贸易、承包工程和劳务合作的过程中，要特别注意事前调查、分析、评估相关风险，事中做好风险规避和管理工作，切实保障自身利益。包括对项目或贸易客户及相关方的资信调查和评估，对项目所在地的政治风险和商业风险分析和规避，对项目本身实施的可行性分析等。企业应积极利用保险、担保、银行等保险金融机构和其他专业风险管理机构的相关业务保障自身利益。包括贸易、投资、承包工程和劳务类信用保险、财产保险、人身安全保险等，银行的保理业务和福费庭业务，各类担保业务（政府担保、商业担保、保函）等。

建议企业在斐济开展对外投资合作过程中使用中国政策性保险机构——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提供的包括政治风险、商业风险在内的信用风险保障产品；也可使用中国进出口银行等政策性银行提供的商业担保服务。

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是由国家出资设立、支持中国对外经济贸易发展与合作、具有独立法人地位的国有政策性保险公司，是我国惟一承办政策性出口信用保险业务的金融机构。公司支持企业对外投资合作的保险产品包括短期出口信用保险、中长期出口信用保险、海外投资保险和融资担保等，对因投资所在国（地区）发生的国有化征收、汇兑限制、战争及政治暴乱、违约等政治风险造成的经济损失提供风险保障。了解相关服务，请登录该公司网站地址：www.sinosure.com.cn

如果在没有有效风险规避情况下发生了风险损失，也要根据损失情况尽快通过自身或相关手段追偿损失。通过信用保险机构承保的业务，则由信用保险机构定损核赔、补偿风险损失，相关机构协助信用保险机构追偿。

6. 中国企业如何在斐济建立和谐关系?

6.1 处理好与政府和议会的关系

斐济政府日益重视“向北看”政策，重视同中国发展友好合作关系。中国企业赴斐济发展，一定要与政府部门保持友好协作关系，要做到：

(1) 关心

关心国家形势及政府最新经济政策动向，未雨绸缪。

(2) 了解

了解政府各部门职责及各部门之间的关系。斐济政府工作人员变换较频。企业要与各部门，尤其是与自己业务密切相关的部门，保持联系，掌握最新动态。

(3) 关注

对政治、经济焦点、热点问题予以关注，增强敏感性，避免卷入当地利益集团纷争。

(4) 知法守法

斐济政府重视反腐败，制定有《防止贿赂法(Prevention of Bribery)》等反腐败法规，并于2007年4月设立了独立于政府和政党的机构——斐济反贪独立委员会。中国企业或其工作人员要知法守法，在与业主代表、政府官员、公务员打交道中以及在商业交往中，要注意分寸，以免触犯法律。

6.2 妥善处理与工会的关系

在斐济，行业工会是由工人自愿加入成为会员、依法注册的法人社团组织。如果公司与雇员发生劳资纠纷，工会出面进行交涉，这时企业应据自身实际情况进行解释说明，友好沟通，妥善处理，以取得工会的理解并尽快达成一致意见。同时企业应保证工人享有法律法规规定的工作条件、工资标准和待遇等。

6.3 密切与当地居民的关系

(1) 了解当地文化

中国企业要了解斐济本土文化和风俗习惯，学习一些当地日常用语。

(2) 聘用当地员工

可以聘用一些当地人员从事适当工作，既可以增加当地就业，促进企业发展，也有利于企业与当地人更好地融合在一起，和谐相处。

（3）重视双向交流

把企业当作当地社区的一员，积极参与当地的公益活动并给予力所能及的帮助，拉近与当地居民的距离。

6.4 尊重当地风俗习惯

中国是礼仪之邦。中国人在斐济工作和生活要尊重当地文化和风俗习惯、尊重当地宗教信仰、尊重当地人的民族自尊心。

6.5 依法保护生态环境

斐济拥有良好的生态环境和得天独厚的旅游资源，重视生态环境的保护。中国企业在斐生产和生活应严格遵循当地环保部门的有关规定，提高环境保护意识。

6.6 承担必要的社会责任

（1）关注热点

要关注业务发展带来的资源、环境、劳工、安全以及社会治理等问题，以免引起当地居民的反感和抵制。

（2）安全生产

要增强安全生产意识、强化基础管理；制定和遵守有关劳动和操作规程、加强劳动保护，避免发生安全生产事故。

（3）社会公德

中国企业和工作人员，要保有中国企业和公民应有的风范和气节，不做违反当地法律和社会公德的事。

6.7 懂得与媒体打交道

媒体在现代生活中是一种独特的公共资源，不仅传播知识和信息，还影响公众舆论，影响公共决策，有正、反两方面作用。中国企业在斐济应懂得如何与媒体打交道。

（1）选择适合的媒体发言人

中国企业一定要派英语好、沉着、镇定的人员与媒体打交道。如果企业中无合适人选，可与对方商量稍后用书面方式答复，给自己一定缓冲时间。也可避免产生由于表达不当而导致不必要的误会。

（2）尊重媒体

为提高企业公众形象，企业不要拒绝媒体，更不能对媒体简单无礼，

要平等、尊重、真诚、坦荡面对媒体，与媒体形成良性互动的和谐关系。

（3）掌握主动

企业可与斐济主流媒体保持长期联系，通过媒体把项目取得阶段进展，或企业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积极参与当地灾后建设、援助当地受灾民众等正面消息公布于众。企业出现突发状况时也务必积极、正面应对。

6.8 学会和执法人员打交道

警察、检察、税务、海关等执法部门是维护斐济社会秩序的国家行政力量。企业相关人员要学会与执法者打交道，积极配合他们执行公务。

中国企业如遇抢劫、偷盗等重大突发事件时，要第一时间报告警察局，同时报告中国驻斐济大使馆经商参处，以获得帮助。

6.9 其他

斐济市场相对较小，同行的中国企业在竞标同一项目时，应公平、有序、正当竞争，根据有关规定及时向中国驻斐济使馆经商处备案投标情况，并服从有关行业部门对项目的统一协调，共同维护良好的市场竞争环境。

7. 中国企业/人员在斐济遇到困难该怎么办?

7.1 寻求法律保护

在斐济，中国企业要依法注册、依法经营，必要时还要通过法律手段解决纠纷，捍卫自己的合法权益。

7.2 寻求当地政府帮助

（1）密切联系

斐济政府重视外国投资。企业在投资合作中，要与斐济政府相关部门建立密切联系并及时通报企业发展情况，反映遇到的问题，寻求所在地政府的支持。

（2）寻求支持

遇突发事件，应及时向中国驻斐济使馆经商参处报告以寻求支持。

7.3 取得中国驻当地使（领）馆保护

（1）保护责任

中国公民在其他国家境内的行为主要受国际法及驻在国当地法律约束。遇有中国公民（包括触犯当地法律的中国公民）在当地所享有的合法权益受到侵害，中国驻外使、领馆有责任在国际法及当地法律允许的范围内实施保护。

（2）报到登记

中国企业在进入斐济市场前，应按有关规定征求中国驻斐济使馆经商参处意见并获中国国内主管部门批准。企业在当地注册后，应按规定及时到使馆经商参处报到备案。平常工作生活中，保持与经商参处的联络。

（3）服从领导，遇有重大问题和事件发生，及时向大使馆报告；在处理相关事宜时，要服从大使馆的领导和协调。

要了解中国驻斐济使馆可以提供哪些领事保护和帮助，请查询中国外交部网站：www.mfa.gov.cn

7.4 建立并启动应急预案

中国企业在斐济开展投资合作，要客观评估潜在风险，有针对性地建立内部紧急情况预警机制，制定应对风险预案。对员工进行安全教育，强

化安全意识；设专人负责安全生产和日常的安全保卫工作，投入必要的经费购置安全设备，给员工上保险等。

遇有突发自然灾害或人为事件发生，应及时启动应急预案，争取将损失控制在最小范围。如遇台风、火灾等导致人员受伤，应及时拨打当地火警和救护电话，之后立即上报中国驻斐济使馆和企业在国内的总部。

附录1 斐济政府部门和相关机构一览表

（1）司法、选举改革和反腐败部（Ministry for Justice, Electoral Reform, and Anti-Corruption），www.ag.gov.fj

（2）国防、国家安全和移民部（Ministry of Defence, National Security and Immigration），斐济军队网址 www.rfmf.mil.fj，警察局网址 www.police.gov.fj，移民局网址www.immigration.gov.fj

（3）教育、国家遗产、文化和艺术部（Ministry of Education, National Heritage, Culture and Arts），www.education.gov.fj

（4）财政、战略规划、国家发展和统计部（Ministry of Finance, Strategic Planning, National Development & Statistics），www.mfnp.gov.fj

（5）外交和国际合作部（Ministry of Foreign Affairs and International Co-operation），www.foreignaffairs.gov.fj

（6）卫生部（Ministry of Health），www.health.gov.fj

（7）工业和贸易部（Ministry of Industry and Trade），www.mit.gov.fj.

（8）公共企业部（Ministry of Public Enterprises），www.publicenterprises.gov.fj

（9）新闻、国家档案部（Ministry of Information, National Archives and Library Service），www.information.gov.fj

（10）土地和矿产资源部（Ministry of Lands and Mineral Resrouces），www.lands.gov.fj

（11）地方政府、城区发展、住房和环境部（Ministry of Local Government, Urban Dev, Housing & Environment），www.townplanning.gov.fj.

（12）农业、渔业和林业部（以前称初级产业部，Ministry of Agriculture, Fisheries and Forests），www.agriculture.gov.fj, www.fisheries.gov.fj

（13）省际发展部及国家灾害管理办公室（Ministry of Provincial Development and National Disaster Management Office），www.ndmo.gov.fj

（14）妇女、社会福利和扶贫部（Ministry of Women, Social Welfare and Poverty Allevation），www.women.fiji.gov.fj

（15）工程、交通、公共设施（供水和能源）部（Ministry of Works, Transport and Public Utilities (Water and Energy)），www.mwtpu.gov.fj

（16）总理府（Prime Minister's Office），www.pmoffice.gov.fj

斐济政府官方网站www.fiji.gov.fj

附录2 斐济华人商会、社团和主要中资企业一览

一、当地华人商会和社团的联系方式：（区号：00679）

1. 华人工商联，9992581

2. 中华总商会，9300917

3. 斐济中资企业联谊会，成立于2005年9月。联谊会是在企业自愿的基础上成立的中方内部自律性组织，未在斐济进行注册。目前联谊会有会员34家，会长单位为中资企业斐济南京制衣厂。

斐济中资企业联谊会旨在加强在斐济中资企业之间的交流。通过定期活动交流经验、互换信息、联络情感、促进合作，扩大中资企业在斐济影响，维护中资企业的合法权益。

斐济中资企业联谊会设秘书长一名，为驻斐济使馆经商处主管中资企业的秘书。

地址：斐济首都苏瓦市伊丽莎白女王大道183号。

本届联谊会联系人陈姝，驻斐济使馆经商处三秘

电话：00679-3304817转8002

电邮：fj@mofcom.gov.cn

二、主要中资企业名单和联系方式：

1. 中国水产（斐济）控股有限公司，电话：9995291
2. 中铁一局斐济公司，电话：8383025
3. 中铁五局斐济公司，电话：9756021
4. 信发奥若木勘探斐济有限公司，电话：9458556
5. 中国水电建设集团斐济公司，电话：9992889
6. 葛洲坝斐济代表处，电话：8310997
7. 烟建集团斐济有限公司，电话：9123411
8. 天洁水泥（斐济）有限公司，电话：9980018
9. SSS国际大酒店，电话：9958649
10. 上海远洋渔业公司，电话：9992188

后记

《对外投资合作国别（地区）指南》之《斐济》，对中国企业尤其是中小企业到斐济开展投资合作业务时普遍关注的投资合作环境进行了客观介绍；针对中国企业到斐济开展业务可能出现的各种问题给予了提示。希望本《指南》能成为中国企业走进斐济的入门向导，但由于篇幅有限，加之不同投资者所需信息各异，本《指南》提供的信息仅供读者参考，不作为企业投资决策的全部依据。

商务部对外投资和经济合作司组织协调本指南编制工作。本《指南》由中国驻斐济大使馆经商参处编写。编写人员包括经济商务参赞蔡水曾、商务秘书魏巍、张莹颖、陈姝（联系方式：fj@mofcom.gov.cn）。商务部研究院的相关研究人员对本《指南》内容进行了补充和修改。商务部美大司的同志对文中相关内容提出了宝贵意见。斐济国家统计局、投资局、税务海关署等政府机构为本书编写工作提供了相关资料。

由于时间仓促，加之我们的水平有限，如有不当之处，欢迎批评指正。

编著者
2013年9月